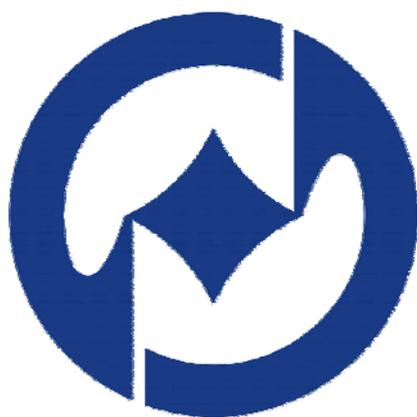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报告

（国元证券 000728）



二〇一二年三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1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31
第七节	内部控制	34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6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37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67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70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到董事 14 名，实到董事 13 名，独立董事何晖女士因事不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独立董事张传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及签署相关文件。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凤良志先生、总裁蔡咏先生、总会计师高民和先生和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司开铭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GUOYUAN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法定英文名称缩写：GUOYUAN SECURITIES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公司总裁：蔡咏

三、董事会秘书：万士清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国元大厦

联系电话：0551-2207323

传真：0551-2207322

电子信箱：wansq@gyzq.com.cn

证券事务代表：吴卿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国元大厦

联系电话：0551-2207968

传真：0551-2207322

邮箱：hxlwq@gyzq.com.cn

四、公司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邮政编码：230001

公司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邮政编码：23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yzq.com.cn>

电子信箱：dshbgs@gyzq.com.cn

五、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国元大厦 9 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元证券

股票代码：000728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02 月 24 日

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注册资本：人民币196,410万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6066

税务登记号码：合国庐阳税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皖地税直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组织机构代码：73168637-6

公司聘请的法定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审计机构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0-926

签字会计师姓名：李友菊、朱艳、陶红霞

八、公司注册资本、净资产和各单项业务资格

（一）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96,410万元

（二）公司净资产：1,042,415.18 万元

（三）公司各单项业务资格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65号），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后，公司更名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依法承继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含分支机构）的各项证券业务资格。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资格包括：

1、2001年9月28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194号文核定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综合类证券公司，颁发《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和《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

2、2001年12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会字【2001】162号函同意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

3、2001年12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复【2001】126号文同意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

4、2002年3月13日，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2002】62号文核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同业拆借市场成员。

5、2002年3月12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信息字【2002】3号文核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6、2002 年 4 月 1 日，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以财库【2002】1011 号文确认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交所债券市场 2002 年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

7、2002 年 5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113 号文核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并自 2004 年 2 月 1 日起自动变更为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8、2002 年 11 月 10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向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颁发了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证。

9、2003 年 2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基金字【2003】25 号文核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办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10、2004 年 1 月 12 日，安徽省人事厅以皖人发【2004】4 号文批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1、2005 年 10 月 14 日，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证券公司的申请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评审委员会第六次评审会议的评审。

12、2006 年 6 月 12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中证协函【2006】174 号函授予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报价转让业务资格。

13、2007 年 7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会字【2007】29 号文确认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14、2007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以《关于核配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的批复》（信部电函【2007】639 号）核配“95578”作为公司证券业务客户服务的统一电话号码。

15、2008 年 2 月 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中国结算函字【2008】10 号文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

16、2008 年 3 月 6 日，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发【2008】71 号文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

17、2008 年 3 月 2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以《关于同意变更 95578 号码使用主体名称的批复》（信部电函【2008】114 号）同意将“95578”号码使用主体的名称变更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2008 年 7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核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证书编号：号【2008】00117-A012，有效期至 2012 年 11 月 30 日。

19、2009 年 7 月 10 日，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下发《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机构部部函【2009】312 号），对公司出资 5 亿元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无异议。

20、2009 年 8 月 17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核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编号汇资字第 SC200922），有效期至 2012 年 8 月 16 日。

21、2009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业协会核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证书，准予公司从事股份转让业务、股份报价业务，有效期自2009年10月16日至2011年10月15日；2011年10月16日，中国证券业协会核发公司新的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证书，有效期自2011年10月16日至2013年10月15日。

22、2009 年 10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以《关于对国元证券公司开展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的备案确认函》（皖证监函字【2009】311 号）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23、2010 年 8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以《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业务的无异议函》（皖证监函字【2010】226 号）同意公司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业务。

24、2010 年 11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12 号），公司正式取得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25、2010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79 号），公司正式取得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26、2010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重新核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编号：Z23834000），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0 日。

27、2011 年 7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组织的“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连续第五次被评为 A 类 A 级证券公司。

九、公司指定负责年报编制和报送工作的专门经办人员情况

姓名：吴卿

职务：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国元大厦

电话：0551—2207968

传真：0551—2207322

电子信箱：hxlwq@gyzq.com.cn

十、合规总监：沈和付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国元大厦

电话：0551—2207899

传真：0551—2207371

电子信箱：shhefu@gyzq.com.cn

十一、公司历史沿革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65 号文核准，由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25 日登记注册，2007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

原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194 号文批准，由原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原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其他 12 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综合类证券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 15 日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203,000 万元。

2007 年 3 月 30 日，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和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重大资产重组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以下批准文件：1、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7】248 号《关于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定向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2、安徽省国资委皖国资产权函【2007】111 号《关于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暨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3、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65 号《关于核准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4、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66 号《关于核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告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99 号文件核准，公司增发 5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并于 2009 年 11 月 13 日起上市交易。

公司历次注册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 年 06 月 06 日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大郊亭

公司第 1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1 年 07 月 13 日

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乙 21 号

公司第 2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 年 10 月 25 日

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6066

税务登记号码：合庐国税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皖地税直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组织机构代码：73168637-6

公司第 3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 年 02 月 24 日

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6066

税务登记号码：合庐国税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皖地税直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组织机构代码：73168637-6

公司第 4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 年 12 月 01 日

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6066

税务登记号码：合庐国税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皖地税直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组织机构代码：73168637-6

公司第 5 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02 月 24 日

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0000000006066

税务登记号码：合庐国税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皖地税直字 340103731686376 号

组织机构代码：73168637-6

十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一）公司的组织机构

公司遵循《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努力构建科学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决策机构为董事会，监督机构为监事会，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公司管理层设有风险控制委员会、绩效考核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行项目内核小组、信息技术治理委员会、资产配置决策委员会。公司内设部门有营销经纪总部、投资银行总部、投资管理总部、客户资产管理总部、融资融券部、客户服务总部、研究中心、信息技术部、客户资金存管中心、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机构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会计部、资金计划部、行政管理部、稽核部、风险监管部、合规管理部等业务经营与综合管理部门。

目前，公司共有 3 家区域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北京分公司。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 3 层

成立时间：2009 年 7 月 2 日

负责人：宋淮

联系电话：021-51097188

经营范围：管理上海、江苏、浙江的证券营业部。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10C、10D

成立时间：2010 年 7 月 1 日

负责人：王尔宏

联系电话：0755-33220688

经营范围：管理广东、广西、海南、重庆、湖南、四川、贵州的证券营业部，经营上述区域的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6 号 907B

成立时间：2010 年 7 月 20 日

负责人：杜晓斌

联系电话：010-84608713

经营范围：管理北京、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的证券营业部，经营上述区域的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二）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主要有：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89 号李宝椿大厦 18 楼

成立时间：2006 年 7 月 19 日

注册资本：60,000 万港币

持股比例：100%

负责人：程超

联系电话：00852-37696888 传真：00852-37696999

经营范围：证券交易和咨询；期货交易和咨询；资产管理；发放贷款；证券投资。

2、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 3 层 B 区

成立日期：2009 年 8 月 1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高民和

联系电话：021-50582868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中国外文大厦 A 座 907、908、909 室

成立日期：1996 年 4 月 17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持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杨念新

联系电话：010-88820508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4、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中心 8 楼 GH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 18 号城建大厦 A 座 21 层

成立日期：1999 年 3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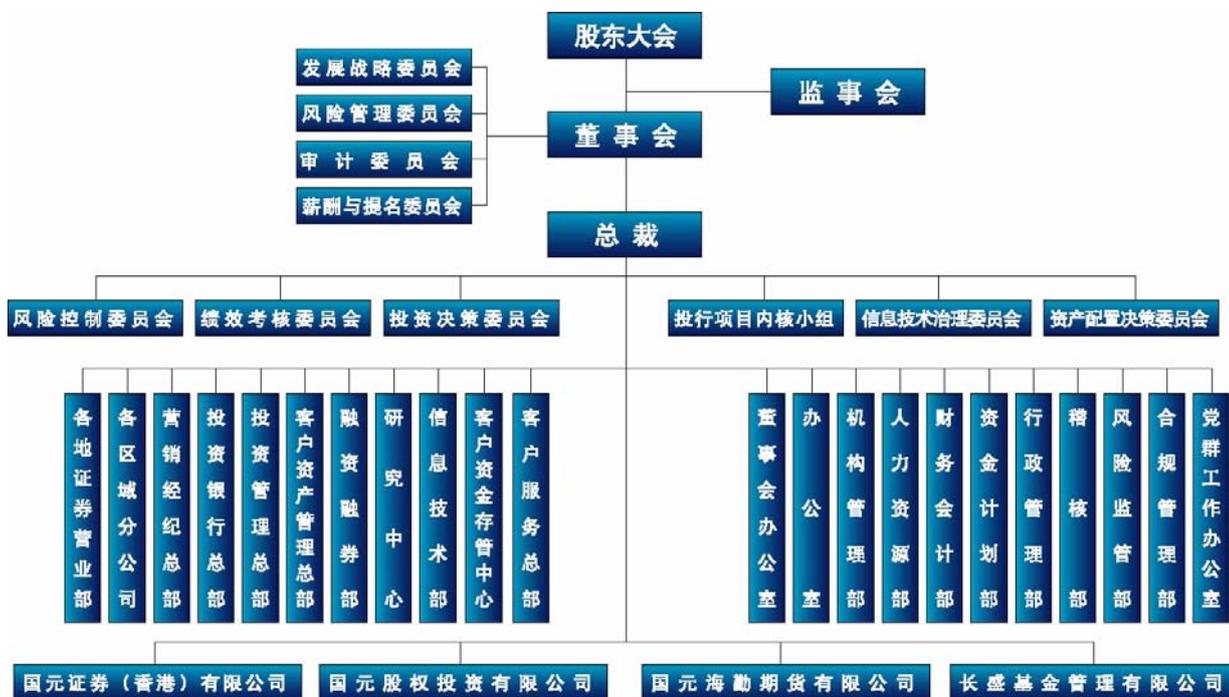
持股比例：41%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电话：010-82255818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十三、公司证券营业部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拥有 76 家证券营业部：北京 2 家；上海 6 家；广东 8 家；安徽 37 家；山东 5 家；辽宁 2 家；天津 1 家；江苏 2 家；浙江 4 家；重庆 1 家；福建 2 家；湖南 1 家；湖北 1 家；河南 1 家；山西 1 家；贵州 1 家；江西 1 家（详见下表）。

营业部一览表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咨询电话
1	深圳百花二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百花二路 48 号	赵平	0755-83670617
2	深圳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号楼 10 层	高举红	0755-33221888

3	珠海金湾南翔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南翔路 38-301 号、44 号、46 号	李强	0756-7738333
4	中山体育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体育路 12 号	何伟强	0760-88808821
5	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14 号财富广场西塔 9 楼 901、902、903 室、16 楼	周学雷	0760-88665888
6	广州江南大道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江南大道中路 168 号海洋石油大厦 2 层	郭镔	020-84232764
7	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1 号金海广场 18 楼	李应强	0757-63313111
8	佛山顺德新桂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桂北路 238 号开富楼 2、3 楼	张晓阳	0757-22119828
9	重庆观音桥步行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步行街 6 号未来国际大厦裙楼 7 层	黄永新	023-67873678
10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 266 号弘林大厦 301	孙方刚	0731-85770666
11	贵阳金阳碧海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金阳新区碧海南路碧海商业广场三楼	秦海	0851-6802728
12	上海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东方路 738 号裕安大厦裙楼 4 楼	查旺富	021-58201796
13	上海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山北路 1958 号华源世界广场 3 层	李军	021-62052778
14	上海虹桥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桥路 1720 弄 9 号	李晴	021-62706918
15	上海威海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威海路 233 号恒利国际大厦裙楼 4 层	刘昱	021-52395570
16	上海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斜土路 500 号	董学峰	021-63047790
17	上海民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楼 2 层	魏丰	021-68881957
18	无锡学前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无锡市学前街 5 号银辉城市花园大厦 5 层	秦柳	0510-83710088
19	杭州密渡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密渡桥路 1 号浙商时代大厦 21 楼	邵中	0571-87925288
20	福州五一南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五一南路 2 号茂泰世纪大厦 3 层	赵莹	0591-88303131
21	台州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世纪大道 26 号	王欣	0576-89888813
22	绍兴县金柯桥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绍兴县柯桥万国中心 A 座 17 层	丁继军	0575-85588288
23	厦门钟林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海沧区钟林路 12 号海投商务大厦 10 楼	张杨	0592-2675889
24	盐城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盐城市解放南路 121 号芝林广场裙楼 4 楼	牛效孺	0515-83700728
25	嘉兴洪兴路江南摩尔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洪兴路江南摩尔东区东四楼国元证券	计伟栋	0573-89892020
26	黄山新街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黄山市黄山西路 49 号	江从波	0559-2511015
27	芜湖九华山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山路 154 号科学会堂	董海	0553-3941151
28	芜湖黄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黄山西路 32 号证券大厦	汪洋	0553-3817580
29	芜湖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芜湖市文化路 25 号皖江金融大厦一、三、四层	王春保	0553-3119972
30	南陵青铜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南陵县籍山镇青铜路 10 号香江花园 D1 栋楼一、二层	周长庆	0553-6820268
31	宣城状元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宣城市状元北路 B 号楼	乔大庆	0563-2718258
32	宁国宁城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宁国市宁城中路 5 号 3-4 层	乐发婷	0563-4017818
33	马鞍山雨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雨山西路 497 号安基大	翟建国	0555-2888001

		厦		
34	马鞍山华飞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华飞路太古广场 2 栋 110 室	徐光	0555-2377166
35	铜陵义安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南路 10 号东方商厦四楼	程晓照	0562-2831466
36	安庆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人民路 83 号谐水湾 8 栋	严根荣	0556-5543669
37	桐城龙眠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桐城市龙眠中路 16 号	汪玉华	0556-6133610
38	合肥寿春路第一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陈晓俊	0551-2207180
39	合肥宿州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宿州路 20 号安徽省信托大厦 1 楼	娄学东	0551-2615542
40	合肥金寨路凯旋大厦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 327 号凯旋大厦一、四层	张国威	0551-2635371
41	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路 514 号	宋自兵	0551-2820854
42	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229 号雅戈尔大厦	孙强	0551-2617291
43	合肥红星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红星路 91 号	丁浩	0551-2650737
44	合肥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胜利路金色地带北商 201-1 区	刘爱民	0551-4420900
45	合肥金寨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 118 号	万雷	0551-3626911
46	合肥芜湖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芜湖路 168 号同济大厦 3 层	吴康	0551-2870152
47	蚌埠胜利西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蚌埠市胜利西路 1 号中良大厦 3 层	俞泽富	0552-2069005
48	蚌埠兴业街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蚌埠市经济开发区兴业街 1212 号	赵兵	0552-3728668
49	淮南国庆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国庆中路 118-2 号	黄本涛	0554-3646338
50	淮南朝阳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朝阳中路 63 号房开培训大厦	郭萍	0554-2698186
51	淮北淮海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淮北市淮海路 80 号淮北图书城四层	方梅	0561-3039988
52	阜阳临泉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阜阳市临泉路 33 号中央豪景 15-16 号	张传新	0558-2254866
53	太和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太和县人民中路 24 号新华书店大楼 4 层	吴震	0558-8696888
54	亳州谯陵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亳州市谯陵路 105 号古井大酒店 1 层	汝伟	0558-5520361
55	滁州琅琊东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东路 58 号	宁皖明	0550-3031888
56	天长园林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天长市园林路广厦花园一栋一号一层	叶春雨	0550-7155888
57	定远东城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东城路东方大厦	李行峰	0550-4601878
58	宿州汴河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宿州市汴河路 122 号	宋彦华	0557-3050357
59	六安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六安市人民路 88 号新鑫大厦	束强	0564-3327632
60	巢湖健康中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巢湖市健康中路 238 号农行大厦 2 层	李克木	0565-2325252
61	无为十字街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无为县无城十字街商之都 5 层	张俊	0565-6330123
62	池州青阳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池州市青阳路 19 号国元大厦	褚卫宁	0566-2128866
63	郑州金水东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21 号永和广场 16 楼 C 区	万晓伟	0371-55555111
64	武汉常青花园花园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常青花园花园中路 8 区 1 号楼 12 楼	杜庆	027-85308818
65	南昌青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青山南路 25 号自由都大厦三楼	何来发	0791-88555598
66	临沂八一一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八一一路 27 号 3 号楼 18 层	李殿宏	0539-8969100
67	青岛辽宁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辽宁路 153 号颐中银街首座 D 区第 9 层	艾力	0532-83908358
68	青岛源头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李沧区源头路 27 号	吕浩亮	0532-87617627
69	青岛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 177 号鲁邦广场 B 座 701 室	毕洪涛	0532-85861135

70	青岛四流中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四流中路 44 号	栾启涌	0532-84619957
71	太原新建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新建南路 127 号贵通大厦 13 层	刘海	0351-8337878
72	天津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河北路 252 号君隆广场 B2 座 9 层 901 室	魏长青	022-58683888
73	大连金州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和平路 243 号	吴七一	0411-87809341
74	北京西坝河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路甲 1 号金泰大厦 4 层 409 室	曹萍	010-64402733
75	北京东直门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6 号天恒大厦 9 层 906 室	赵韦宁	010-84608189
76	沈阳北站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115 号希尔斯联邦大厦 10-11 层	吴彤	024-89856999

注：证券营业部迁址等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重要事项中十四(四)行政许可情况”。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收入	1,775,119,765.54	2,242,041,554.73	-20.83%	2,185,430,116.91
营业利润	697,038,873.26	1,188,356,402.19	-41.34%	1,321,299,392.23
利润总额	703,573,390.99	1,197,240,923.64	-41.23%	1,322,986,18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713,826.04	924,981,113.62	-39.16%	1,037,200,13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814,889.53	919,066,999.89	-39.31%	1,035,707,22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968,930.35	-6,892,602,074.73	-	7,454,880,081.82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22,597,071,935.52	24,900,708,801.20	-9.25%	29,385,604,217.67
负债总额	7,797,881,875.69	9,920,682,757.70	-21.40%	14,202,304,80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799,190,059.83	14,980,026,043.50	-1.21%	15,132,382,943.73
股本	1,964,100,000.00	1,964,100,000.00	-	1,964,1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38.30%	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38.30%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7	-40.43%	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	6.25%	减少 2.45 个百分点	17.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6.21%	减少 2.44 个百分点	17.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4	-3.51	-	3.8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53	7.63	-1.31%	7.70
资产负债率（%）	2.49%	3.66%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3.30%

注：1、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指标时，2009 年 11 月公司增发 5 亿股，总股本加权平均计算为 150,576.67 万股，2009 年末公司总股本为 196,410 万股，2010、2011 年末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 2、计算资产负债率时，总资产、总负债为扣除客户存放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后的数额。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并报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8,489.51		-1,984,530.03	-1,319,808.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00,000.00		5,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007.24		5,869,051.48	3,006,603.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534,517.73		8,884,521.45	1,686,795.8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35,581.22		2,597,174.30	461,140.4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373,233.42	-267,252.9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98,936.51		5,914,113.73	1,492,908.33

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第14条规定：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视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由于本公司属于金融行业中的证券业，主要的业务经营范围为：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等。因此本公司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项目，不在非经常性损益计算表中列示。

四、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1,219,475,628.68	-48,761,908.66			718,093,045.51

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13,337,819.62		-130,327,853.79	39,361,820.81	3,617,475,752.77
3.融出证券			-503,700.00		4,918,072.80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0,003,827.22
金融资产小计	4,832,813,448.30	-48,761,908.66	-130,831,553.79	39,361,820.81	4,680,490,698.30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4,832,813,448.30	-48,761,908.66	-130,831,553.79	39,361,820.81	4,680,490,698.30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根据《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08 年修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和母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1、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百分比 (%)
货币资金	13,310,746,217.53	15,762,412,099.68	-15.55%
结算备付金	857,136,911.47	1,174,599,375.65	-27.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8,093,045.51	1,219,475,628.68	-41.11%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17,475,752.77	3,613,337,819.62	0.1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874,035,922.00	899,120,510.59	-2.79%
资产总额	22,597,071,935.52	24,900,708,801.20	-9.25%
代理买卖证券款	7,420,064,512.13	9,351,510,116.51	-20.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7,797,881,875.69	9,920,682,757.70	-21.40%

实收资本（股本）	1,964,100,000.00	1,964,100,00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508,267,932.06	1,724,195,100.66	-12.52%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百分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18,238,175.76	1,533,348,776.28	-27.07%
利息净收入	531,399,629.72	330,395,383.98	60.84%
投资收益	161,176,940.06	416,467,408.18	-61.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761,908.66	-43,848,108.05	-
营业支出	1,078,080,892.28	1,053,685,152.54	2.32%
利润总额	703,573,390.99	1,197,240,923.64	-4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713,826.04	924,981,113.62	-39.16%

2、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百分比（%）
货币资金	11,691,954,593.21	14,975,042,751.68	-21.92%
结算备付金	709,037,800.01	1,053,513,807.63	-3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640,000.00	891,526,923.32	-39.25%
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46,927,193.98	3,565,188,060.96	-3.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381,613,817.33	1,786,343,405.92	33.32%
资产总额	21,452,921,710.25	23,901,655,339.47	-10.25%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68,863,395.76	8,520,555,104.98	-25.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6,706,149,611.93	9,034,270,359.68	-25.77%
实收资本（股本）	1,964,100,000.00	1,964,100,00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434,931,089.07	1,582,202,101.65	-9.31%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百分比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70,086,878.30	1,461,744,247.48	-26.79%
利息净收入	490,357,951.89	310,590,376.02	57.88%
投资收益	153,566,560.93	418,932,351.77	-63.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638,526.86	-92,284,023.79	-
营业支出	1,009,266,024.57	968,453,425.05	4.21%
利润总额	769,365,261.95	1,136,550,048.59	-32.31%
净利润	631,369,982.05	874,661,554.61	-27.82%

3、净资产及风险控制指标(以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净资本	10,424,151,755.53	11,770,783,469.82	-11.44%
净资产	14,746,772,098.32	14,867,384,979.79	-0.81%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	1025.25%	1162.41%	减少 137.16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	70.69%	79.17%	减少 8.48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	3090.60%	2291.31%	增加 799.29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	4372.18%	2894.09%	增加 1478.09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12.61%	13.09%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	27.43%	24.88%	增加 2.55 个百分点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2007年,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

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2009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99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增发5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11月13日起上市交易。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和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动的情况。

(四)公司目前不存在内部职工股。

三、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123,308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19,28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55%	462,498,033	0	182,000,00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69%	308,104,975	0	0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3.94%	273,843,732	0	120,000,00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1%	98,303,300	0	0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6%	65,975,369	0	0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58,740,055	0	0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1%	25,664,621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01%	19,748,147	0	0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3,195,074	0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9,360,226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2,498,033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08,104,975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273,843,732		人民币普通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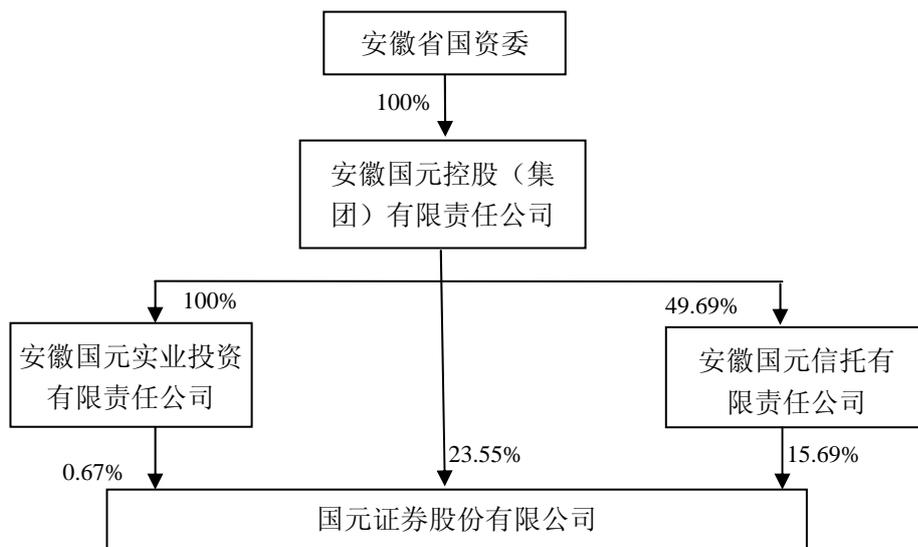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98,3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5,975,369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58,740,055	人民币普通股
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664,62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48,147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95,07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360,22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安徽省国资委下属的国有独资企业，于2000年12月30日成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为过仕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亿元，经营范围：经营国家授权的集团公司及所属控股企业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第二大股东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9.69%的股权，系该公司第一大股东，还持有公司股东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三)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持股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有：(1)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308,104,9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9%；(2)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持有公司 273,843,7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4%。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08]54 号）更名为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14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为过仕刚，总裁为俞仕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 亿元，第一大股东为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于 1976 年 6 月 1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为陈焱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 亿元。公司的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国家批准的商品、肉类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粮食收购，仓储运输，咨询服务；房屋、设备租赁；信用担保（非融资性担保）；冶金炉料、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废旧金属材料、再生资源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利用咨询服务。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凤良志	董事长	男	58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28.01	否
过仕刚	董事	男	55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林传慧	董事	男	58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蔡咏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16.99	否
俞仕新	董事	男	49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张维根	董事	男	61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否
陈焱华	董事	男	47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周庆霞	董事	女	41	2010年10月28日	2012年3月12日	0	0			否
肖正海	董事	男	63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吴福胜	董事	男	46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方兆本	独立董事	男	66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6	否
巴曙松	独立董事	男	42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6	否
张传明	独立董事	男	56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6	否
何晖	独立董事	女	43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6	否
喻荣虎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6	否
张可俊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68.98	否
段立喜	监事	男	54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61.92	否
程凤琴	监事	女	47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37.51	否
魏世春	监事	男	41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是
汪长志	监事	男	47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否
蒋希敏	党委副书记	男	47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9.34	否
陈平	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6月23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42.64	否
陈新	副总经理	男	44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5.03	否
高新	副总经理	男	45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99.26	否
陈东杰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1.98	否
陈益民	副总经理	男	48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5.55	否
朱楚恒	副总经理	男	54	2011年1月5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2.24	否
高民和	总会计师	男	46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7.19	否
万士清	董事会秘书	男	45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103.71	否
沈和付	合规总监	男	40	2010年10月28日	2013年10月28日	0	0		83.12	否
合计	-	-	-	-	-	0	0	-	1333.47	-

注：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3月12日收到公司董事周庆霞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鉴于周庆霞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周庆霞女士的辞职自辞职申请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2年3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辞职公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 76 家证券营业部负责人基本情况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中十三、公司证券营业部情况”。

3、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

(1) 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凤良志（董事长）

委员：过仕刚（董事）、巴曙松（独立董事）、张维根（董事）、吴福胜（董事）。

(2)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俞仕新（董事）

委员：蔡咏（总裁、董事）、陈焱华（董事）。

(3)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传明（独立董事）

委员：周庆霞（董事）、何晖（独立董事）。

(4)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巴曙松（独立董事）

委员：方兆本（独立董事）、林传慧（董事）、肖正海（董事）、喻荣虎（独立董事）。

4、公司管理层设有风险控制委员会、绩效考核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行项目内核小组、信息技术治理委员会和资产配置决策委员会：

(1) 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凤良志

副主任委员：蔡咏、沈和付

委员：蒋希敏、陈平、陈新、高新、陈东杰、高民和、陈益民、朱楚恒、程凤琴、周立军、唐亚湖、范圣兵。

(2) 绩效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凤良志

副主任委员：蔡咏

委员：张可俊、蒋希敏、陈新、高新、陈东杰、朱楚恒、高民和、屈建军、程凤琴、夏卫东、唐亚湖。

(3) 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委员：蔡咏

委员：陈新、陈东杰、万士清、程超。

(4) 投行项目内核小组

组长：高新

成员：陈新、万士清、陈肖汉、程凤琴、唐亚湖、张同波、司开铭、张晓健、杨明开、朱宗瑞、马章松、周学民。

(5) 信息技术治理委员会

顾问：凤良志

主任：蔡咏

副主任：陈益民

成员：蒋希敏、陈东杰、高民和、朱楚恒、周立军、朱杰、夏颖哲。

(6) 资产配置决策委员会

主任：凤良志

副主任：蔡咏

成员：陈平、陈新、高新、陈东杰、高民和、朱楚恒、万士清。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是或否）
凤良志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	2005年9月至今	否
过仕刚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5年9月至今	是
林传慧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0年8月至今	是
俞仕新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总裁	2009年10月至今	是
陈焱华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9年12月至今	是
肖正海	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1996年至今	是
吴福胜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5月至今	是
魏世春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2011年3月至今	是

注：在股东单位任多个职务的董事、监事只列其第一职务，详细情况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 在其他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任职的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职的单位领取报酬、津贴（是或否）
张维根	安徽安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7月至今	是
周庆霞	安徽省能源集团金融投资管理公司	总经理	2011年10月至今	是
吴福胜	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8年5月至今	否
巴曙松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	副所长	2003年8月至今	是
方兆本	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院长	2000年9月至今	是
张传明	安徽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院长	2010年7月至今	是
何晖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	所长	2009年11月至今	是
喻荣虎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1996年1月至今	是
汪长志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07年2月至今	是

注：在多个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只列其第一职务，详细情况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非独立董事（10 名）

1、凤良志先生，1953年8月出生，管理学博士，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省政府办公厅二办副主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证券管理办公室主任；香港黄山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2、过仕刚先生，1956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安徽省委政策研究室、省委办公厅秘书室、省委领导秘书；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香港黄山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和党委副书记、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和党委书记、香港黄山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3、林传慧先生，1953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蚌埠粮食学校教师兼团委负责人；安徽省粮食局团委副书记、书记、工会主席；安徽省粮油科学研究所副书记、副所长、书记、

所长；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人事部主任、机关党委书记、工会主席、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兼任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4、蔡咏先生，1960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财经大学财政金融系讲师、会计教研室主任；安徽省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美国分公司财务经理；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国际金融部经理、深圳证券部经理、证券总部副总经理；香港黄山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兼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提名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5、俞仕新，196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经理；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合肥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主任；国信投资顾问咨询公司董事长（法人代表）；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

6、张维根先生，1950年6月出生，1975年毕业于安徽大学。曾任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安徽省国贸集团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安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7、陈焱华先生，1964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会计师、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8、周庆霞女士，1970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策划部职员、证券部主任助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董事。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金融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

9、肖正海先生，1948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全椒柴油机总厂车间主任、办公室主任、常务副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兼任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吴福胜先生，196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省维尼纶厂技术员、调度员、调度长；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部长、部长、厂长、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独立董事（5 名）

1、方兆本先生，1945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四川省万县商业局统计、物价、计划员；中国科技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科技大学统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科技大学管理学院院长，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2、巴曙松先生，1969年8月出生，研究员，经济学博士后。曾任中国银行杭州市分行副行长、中银香港助理总经理、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经济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副所长，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兼任中国银行业协会首席经济学家、中国证监会基金监管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银监会考试委员会委员、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资格评审专家，兴业银行、国信证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3、张传明先生，1955年3月出生，安徽财经大学工业财务会计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课程班结业，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学教授，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曾在安徽财贸学院会计学系工作，任副教授、教授，财务管理教研室主任，会计学系副主任，从事财务管理、企业财务分析、现代企业财务理论、财务专题、财务管理研究等课程的教学工作以及管理工作；安徽财经大学商学院院长。现任安徽财经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安徽省司法会计学会副会长、蚌埠市财政会计学会副会长，同时担任安徽水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4、何晖女士，1968年8月出生，经济学学士，大学本科学历，硕士研究生课程班结业，高级会计师。曾担任贵州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会计；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主办会计；合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现任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分所所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5、喻荣虎先生，1965年4月出生，安徽大学法律系法学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合肥市电子局无线电器材公司业务员、部门经理。现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安徽省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成员（5 名）

1、张可俊先生，1954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安徽省六安市委党校教员教研室主任、副校长；安徽省六安造纸厂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安徽省六安市委经委党组书记，经委主任；安徽省金寨县委副书记；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部副经理；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助理、稽核部主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稽核；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2、魏世春先生，1970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综合计划部科员、营业部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资金计划部副经理、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3、汪长志先生，196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研究生学历。曾任合肥市财政局副主任科员、合肥市财政证券公司副经理，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投资发展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4、段立喜先生，195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安徽省财政厅科员、主任科员、厅党组秘书；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营业部经理、稽核审计室主任、人事处处长、机构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工会主席、党群办公室主任。

5、程凤琴女士，1964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合肥会计师事务所外资部副经理、上市公司审计部经理；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稽核部副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稽核部总经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10名）

1、蔡咏先生见本节非独立董事。

2、蒋希敏先生，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曾担任河南冶金工业学校会计教研组长；安徽省建材局副局长科员；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资金计划部经理、证券管理总部总经理、人事处处长；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行政总监、党委副书记、副总裁；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3、陈平先生，196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教于合肥工业大学管理系，历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投资部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4、陈新先生，196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经济师。曾担任交通银行淮南分行信贷员；安徽省国债服务中心投资副经理；香港黄山有限公司投资业务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5、高新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工程硕士。曾担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证券营业部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安申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6、陈东杰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担任安徽省铜陵市政府外事办公室翻译；中国驻塞浦路斯大使馆外交随员、三秘；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

司总经办副主任、国债业务部副经理、北京代表处主任；安徽兴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法人代表兼总经理；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秘；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代表处主任、证券营业部负责人、北京业务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7、陈益民先生，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省地矿局计算机中心副主任；合肥市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经理；国元证券证券营业部经理、总裁助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8、朱楚恒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合肥无线电四厂财务科副科长；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经理；国元证券合肥寿春路证券营业部经理；国元证券经纪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04年起任国元证券总裁助理并先后兼任上海业务总部总经理、营销经纪总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9、高民和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审计师，注册会计师，资深注册会计师。曾担任安徽省审计厅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香港黄山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计划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总会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会会计师；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安徽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安徽省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副会长。

10、万士清先生，1966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注册会计师。曾担任安徽省合肥粮食机械厂科员；合肥市粮油食品局科员；合肥正大有限公司会计部主任；安徽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一部经理；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经理、经理；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收购兼并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投资银行部（合肥）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11、沈和付先生，1971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中国安徽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法律部科员、总经办经理助理；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法律顾问室副主任；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合规总监。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公司独立董事报酬由董事会制订，报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标准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确定；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体系决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公司薪酬体系是委托太和咨询顾问公司参考同行业的薪酬情况设计，于2006年8月26日经原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决定。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详见“本节一、现任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四)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详见“本节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没有发生变更情况

(二) 报告期内监事没有发生变更情况

(三) 高级管理变更情况

2011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朱楚恒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朱楚恒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2011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蒋希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蒋希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其现为公司党委副书记；同意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2,753 人，构成情况见下表：

	项目	人数	比例
专业结构	研究人员	35	1.27%
	投行人员	121	4.40%
	经纪业务人员	2,084	75.70%
	投资管理人员	21	0.76%
	资产管理人員	23	0.84%
	其他管理人员	335	12.17%
	财务人员	75	2.72%
	行政人员	59	2.14%
	合计	2,753	100%
学历	博士	14	0.51%
	硕士	311	11.30%
	本科	1,296	47.08%
	大专及以下	1,132	41.12%
	合计	2,753	100%
年龄	34 岁以下	1,530	55.58%
	35 岁至 50 岁	1,142	41.48%
	51 岁以上	81	2.94%
	合计	2,753	100%

(二) 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已为全体职工办理养

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母公司需承担费用的37名退休职工按照公司确定的标准领取。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始终致力于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按照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完全分开。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各位董事严格遵守其公开做出的承诺，忠实、诚信、勤勉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会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公司董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债权人、员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五）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

度》、《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等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2010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定了《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范公司各类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保密，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已连续四年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评为“优秀”等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2011年4月，公司2名独立董事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南京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2011年10月，公司2名董事、2名监事参加了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在芜湖举办的安徽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班；2011年11月，公司3名独立董事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在黄山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平时公司通过《信息简报》、短信通知等方式，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和义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操作规范等的理解。

2011 年，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组织结构、制度建设、内幕信息管理等，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的工作，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遵循合规、专业、透明的原则，规范公司行为，提高公司治理透明度，在广大投资者监督和支持下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规定了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及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2011 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方兆本	10	10	0	0
巴曙松	10	10	0	0

张传明	10	10	0	0
何晖	10	10	0	0
喻荣虎	10	10	0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各位独立董事 2011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五分开”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经营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体系，自主经营，独立开展证券经纪、承销、自营、资产管理和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不存在业务开展依赖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获得监管部门核准的任职资格，选聘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三)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开展证券业务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均产权完整、明确。公司对所拥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它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开展经营活动的情况。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良好，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完善的组织架构，并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了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职能。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五)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对总部各业务部门实行集中核算，对分支机构的财务负责人实行委派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统一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依法独立纳税。

公司设立财务会计部，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该部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各项财务会计制度、办法和计划，组织指导各分支机构财务部门的日常工作，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管理，为业务发展提供会计服务，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四、公司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绩效考核：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章程》和岗位职责开展工作。董事会负责对总裁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以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为考核的主要内容，结合知识技能、管理能力、工作态度、沟通与协作、职业道德等要素进行综合考核。

激励机制：在现有法律框架内，运用职工奖励基金进行激励。董事会根据公司取得的经营业绩，给予相应奖金总额，公司经营层根据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完成结果，对各业务、业务支持和综合管理部门进行分别核算，再根据绩效考核结果进行分配。

五、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第七节 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的要求，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和内控环境的变化，持续制定、实施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基本管理制度；由经营管理层审议通过的具体规章；由公司内部门审议通过的部门内部规章等组成的三级制度体系。目前，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共 33 项，具体规章共 226 项，部门内部规章 86 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活动基本涵盖公司运营的基本方面和重点环节，具有较强的操作性，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传递给各级员工。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负责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最终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情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情况实施必要的检查，督促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并对督促检查不力等情况承担相应责任；经营管理层负责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组织结构，组织实施各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及时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问题，并对内部控制不力及不及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等承担相应责任；合规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与评价工作。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保证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防范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保障客户及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三、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和《金融资产分类和公允价值确定的管理办法》等基本财务管理制度，以及资金、资产、费用支出和财务会计人员管理等专项管理制度。2011年12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为做好2011年度财务决算和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保证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公正和客观，公司认真组织实施对固定资产等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清查盘点和减值测试及公允价值确定等工作，按权责发生制原则对归属于本年度的各项收入、费用支出进行确认，同时仔细检查收入的完整性和费用支出的合理性以及各项税金计算的准确性。根据真实的交易事项、会计记录和相关会计账簿资料等编制财务决算报告，做到账实相符、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表相符。

财务报告编制完成后,公司及时对财务报告中反映的资产结构、负债水平和净资产变化、支付能力、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各项业务单元的收入和支出构成及增减变化等进行分析。同时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全面的审计;在审计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就审计方案和内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审计结束后,公司独立董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审计初稿发表了初审意见。

公司在日常财务信息对外报送工作中,严格遵守公司《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信息知情人进行全面登记;对外报送信息前,报送人履行《对外信息报送审批单》的相关批准手续;正式对外报送信息时,要求信息知情人签署《内幕信息保密承诺书》和《重要提示》。

通过以上工作程序,公司尽力做到财务报告编制的内部控制工作规范合理,确保财务报告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完成情况,严格遵守财务信息对外报送的相关要求。2011 年,公司未发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等事件。

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的认定和追究、责任追究的形式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公司亦不存在其他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情况。

五、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相关情况如下: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4月11日在国元信托大厦2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用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了2010年度述职报告,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

年4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介绍

公司长期以来遵循“法制、监管、自律、规范”的八字方针，弘扬“团结、敬业、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秉承“诚信为本、规范运作、客户至上、优质高效”的经营理念，努力打造让投资者放心的证券公司，致力建设“百年老店”，使公司努力跻身国内一流券商行列。

公司注册资本 1,964,100,000 元，公司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1 年，国际经济形势错综复杂，美国经济复苏迟缓，欧元区债务危机愈演愈烈，全球经济增长出现放缓迹象。国内货币政策紧缩，央行上半年连续六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两次上调基准利率，消费需求下降，进出口同比增长也处于下降通道。

2011 年国内证券市场整体表现较弱，行情基本是震荡下行，沪深两市成交额萎缩，市值大幅缩水。上证综指从上年末收盘时 2808.08 点，下跌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收盘时 2199.42 点，下跌了 608.66 点，跌幅 21.68%；深证综指从 1290.86 点，下跌至 866.65 点，下跌了 424.21 点，跌幅 32.86%。由于沪深两市持续调整，2011 年券商业绩大幅下滑，经纪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减少，投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出现明显的业绩分化，自营业务亏损严重。

2011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经营思路，努力做优做强传统业务，狠抓各项创新业务，总体取得较好业绩。具体来说，经纪业务出现明显下滑，自营业务成功规避市场风险，投行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资产管理业务压力增大，融资融券、股指期货 IB 业务等创新业务已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贡献有所增加，各控股子公司发展不平衡。公司整体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较高，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远高于监管层规定的各项监管标准和行业平均水平。201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5 亿元，营业支出 10.78 亿元，利润总额 7.0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2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截至 2011 年末，公司总资产 225.9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99 亿元，净资产 104.24 亿元。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201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合并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百分点)
经纪业务	91,397.23	53,783.86	41.15%	-32.89%	17.75%	-25.31 个百分点
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	31,146.41	14,522.27	53.37%	10.91%	12.88%	-0.81 个百分点
自营投资业务	5,845.46	2,794.94	52.19%	-77.69%	44.84%	-40.45 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1,416.03	898.39	36.56%	-45.45%	19.78%	-34.55 个百分点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经纪业务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减少 25.3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市场竞争的加剧，导致佣金费率持续下滑，客户维护成本增加，再加上消化新开业 14 家证券营业部的开办费，从而导致经纪业务营业利润率下降；自营投资业务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减少 40.4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受欧债危机等影响，香港证券市场发生一定幅度的下调，导致国元（香港）公司投资业务发生亏损，致使公司自营投资业务营业利润率下降；资产管理业务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减少 34.5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国内证券市场持续调整，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出现亏损，客户赎回资产份额较多，资产管理规模缩减，导致资产管理收入减少和业绩报酬提成为零，再加上产品中自有资金认购份额须计提减值准备，致使资产管理业务营业利润率下滑。

1、经纪业务

2011年，公司继续以营业部分类评价和“标准化、流程化、规范化”建设为抓手，全面深入推进公司精品营业部建设；狠抓经纪人和投资顾问两个团队建设，努力提升证券营业部营销、服务和运营三大能力，推动经纪业务升级转型；坚持“一切以客户为中心”的指导思想，完善统一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逐步完善客户服务体系，努力提升客户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纪业务收入91,397.2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2.89%；经纪业务成本53,783.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75%；经纪业务利润37,613.3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8.45%。其中：母公司实现经纪业务收入86,290.2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04%；经纪业务成本49,587.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40%；经纪业务利润36,702.4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7.80%。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实现经纪业务收入2,779.7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2.12%；经纪业务成本1,234.8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85%；经纪业务利润1,544.8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8.34%。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实现经纪业务收入2,327.21万元，经纪业务利润-633.97万元。

2、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

2011 年，是公司投行业务发展最快、业绩最好的一年，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收入突破 3 亿元，在公司收入结构中的比重逐年增加；项目储备丰富，在会审核及后续申报项目较多，为业务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组织架构进一步优化，制度流程更加完善，投行业务的合规经营和风险控制能力持续增强；行业排名实现争先进位，品牌影响力在行业内继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承销业务净收入 27,731.41 万元，保荐业务收入 2,120.00 万元，财务顾问收入 1,295.00 万元，证券承销、保荐及顾问业务共实现营业收入 31,146.4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91%；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发生营业成本 14,522.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88%；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实现营业利润 16,624.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24%。

3、自营投资业务

2011 年，股市持续低迷，自营投资难度加大，公司一方面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在逐步减少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的情况下，谨慎参与定向增发、开放式基金等投资；加大债券资产在自营规模中的比重，动态调整债券投资组合，努力提高固定收益类投资收益；积极研究探索基金定投、股指期货套期保值等业务；始终强调风控理念，把市场系统性风险防控放在首位，较好地规避了二级市场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自营业务收入 5,845.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7.69%；自营业务成本 2,794.9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4.84%；自营业务利润 3,050.5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87.43%。其中，母公司实现自营业务利润 12,639.52 万元，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实现自营业务利润-9,589.00 万元。

4、资产管理业务

2011 年，是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较为困难的一年。随着集合理财产品上线数量的增加，券商理财市场的竞争越来越激烈；股市持续低迷，公司集合理财产品的投资业绩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资产管理规模也有所缩水；公司完成了国元定增 1 号产品设计工作，持续跟踪客户保证金管理产品的政策变化和市场动态，做好客户保证金管理类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设计发行的前期准备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416.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5.45%；资产管理业务成本 898.3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9.78%；资产管理业务利润 517.6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71.95%。其中：母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利润-37.49 万元，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利润 555.13 万元。

（三）公司主要创新业务情况介绍及其影响和风险控制

2011 年，公司在努力提升传统业务竞争力的同时，大力发展创新业务，改善公司收入

结构，创新业务逐渐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1、股权直接投资业务

2011 年，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直投”）坚持以股权投资业务为核心，狠抓项目储备，不断强化对已投资项目的跟踪管理；始终坚持合规经营，规范运作，切实强化项目风险控制，严把项目质量关；及时掌握监管政策动态，不断强化公司内控管理，切实提高公司的风险控制能力。截至 2011 年末，国元直投累计投资项目 9 个，投资额 3.65 亿元，储备项目 7 个。已投资企业中，上市 1 家，在会审核 2 家，待报 5 家。2011 年国元直投实现营业收入 1,60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0.90%。

2、融资融券业务

2011 年，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基本步入有序、稳健发展的轨道，业务发展呈现逐步上升趋势；公司高度重视融资融券业务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工作，不断强化风险动态监控能力，进一步完善业务制度流程，有效控制业务风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有 56 家证券营业部可以开展融资融券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融资融券业务收入 4,702.00 万元，融资融券业务成本 359.98 万元，融资融券业务利润 4,342.02 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融资融券业务利润 2,949.83 万元，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实现融资融券业务利润 1,392.19 万元。

3、股指期货 IB 业务

2011 年，为切实做好股指期货 IB 业务准备工作，公司对准备开展 IB 业务的证券营业部，从 IB 业务基本要求、信息技术管理、风险控制、投资者教育等方面进行全面检查，申请当地证监局进行现场检查验收，指导和协助营业部尽快开展 IB 业务。股指期货 IB 业务拓宽了公司经纪业务渠道，将促进公司经纪业务的发展。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共有 25 家证券营业部取得 IB 业务资格。

4、金融衍生产品业务

2011 年，公司根据业务需要，依据相关制度的要求向中金所申请了套期保值额度，并进行了小规模实盘交易，有效地测试了交易系统，积累了套期保值的业务经验。报告期内，公司套期投资收益为 7.64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没有衍生品持仓。公司按照《股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试行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要求，通过完善和严格执行业务流程，有效地控制了套期保值业务的投资风险。

（四）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的分部报告

1、公司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2011 年 1-12 月		2010 年 1-12 月		增减百分比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安徽省	37	48,084.98	35	75,719.45	-36.50%
北京市	2	3,356.52	2	4,051.79	-17.16%
上海市	6	8,942.57	6	12,611.93	-29.09%
广东省	8	8,213.29	4	11,466.16	-28.37%
山东省	5	6,769.47	4	10,485.77	-35.44%
辽宁省	2	2,562.07	2	3,695.62	-30.67%
天津市	1	620.62	1	826.40	-24.90%
江苏省	2	1,665.03	1	2,352.15	-29.21%
浙江省	4	1,636.78	3	1,835.07	-10.81%
重庆市	1	965.68	1	1,424.14	-32.19%
福建省	2	215.45	1	63.17	241.06%
河南省	1	116.75	1	0.03	-
湖南省	1	144.59	1	22.76	535.28%
湖北省	1	172.88			
贵州省	1	8.85			
江西省	1	19.97			
山西省	1	218.69			
公司本部	---	98,063.74	---	88,345.41	11.00%
境内合计	---	181,777.93	---	212,899.85	-14.62%
境外	---	-4,265.95	---	11,304.31	-137.74%
合计	---	177,511.98	---	224,204.16	-20.83%

注：以上营业部数量不包含控股子公司的营业部数量。

2、公司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2011 年 1-12 月		2010 年 1-12 月		增减百分比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安徽省	37	28,621.41	35	55,917.46	-48.81%
北京市	2	483.91	2	1,540.69	-68.59%
上海市	6	3,080.16	6	8,074.67	-61.85%
广东省	8	-150.29	4	5,553.37	-102.71%
山东省	5	3,923.01	4	7,844.88	-49.99%
辽宁省	2	1,076.61	2	2,238.47	-51.90%
天津市	1	-85.74	1	48.40	-277.15%
江苏省	2	113.95	1	1,137.05	-89.98%
浙江省	4	-637.79	3	214.99	-396.66%
重庆市	1	206.10	1	641.05	-67.85%
福建省	2	-504.80	1	-167.39	-
河南省	1	-331.84	1	-80.77	-
湖南省	1	-399.76	1	-290.00	-

湖北省	1	-382.94			
贵州省	1	-326.18			
江西省	1	-380.58			
山西省	1	-178.85			
公司本部	---	42,570.01	---	29,770.75	42.99%
境内合计	---	76,696.39	---	112,443.62	-31.79%
境外	---	-6,992.50	---	6,392.02	-209.39%
合计	---	69,703.89	---	118,835.64	-41.34%

(五) 公司资产结构、资产质量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259,707.19万元，扣除客户存放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后，资产总额1,517,700.74万元，其中：金融资产账面价值548,897.01万元（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等），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6.17%。长期股权投资87,403.5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76%，固定资产等其他长期性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0.98%。自有货币性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6.13%，表明公司资产流动性良好。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779,788.19万元，扣除客户存放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后，负债总额为37,781.7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49%，说明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末，母公司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为70.71%，报告期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资产结构较为合理，资产质量优良。

(六) 公司主要融资渠道和负债结构

公司日常经营的融资渠道主要为同业拆借及回购融入资金，用于短期业务资金的周转。截至2011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779,788.19万元，扣除客户存放的结算资金后，负债总额为37,781.74万元。由于公司自有资金充足，期末公司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为零。期末负债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

(七) 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等价物净流出额为276,912.8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184,096.89万元，经营活动主要现金流入项目为：收取利息和手续费收入185,186.41万元、金融资产减少增加现金19,312.05万元、收到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154.09万元；经营活动主要流出项目为：客户存放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减少193,144.56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55,237.71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42,465.74万元、支付利息和手续费支出10,891.90万元、以及其他支出56,009.17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30,846.35万元，投资活动主要流入项目为：收到长盛基金和徽商银行等股权现金分红8,964.81万元；主要流出项目为：购建固定资产等支付的现金39,836.70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58,923.00万元，全部为分配2010年度股利。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金额为-3,046.59万元。

(八)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合并范围为母公司、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和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规定，公司对持股 41% 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九) 本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及其影响情况

- 1、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4、201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本次变更日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涉及公司减值损失计提的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 2011 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取得方式、相关估值假设、模型及参数设置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公司报告期内未采用估计技术计量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其他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1,219,475,628.68	-48,761,908.66			718,093,045.51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13,337,819.62		-130,327,853.79	39,361,820.81	3,617,475,752.77
3.融出证券			-503,700.00		4,918,072.80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0,003,827.22
金融资产小计	4,832,813,448.30	-48,761,908.66	-130,831,553.79	39,361,820.81	4,680,490,698.30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4,832,813,448.30	-48,761,908.66	-130,831,553.79	39,361,820.81	4,680,490,698.30

(十二) 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7,948,705.36	-102,400,435.52			176,453,045.51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贷款和应收款	84,169,310.25				279,741,666.9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持有至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412,118,015.61	-102,400,435.52	0.00	0.00	456,194,712.44
金融负债					

(十三) 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母公司)

1、代理买卖证券情况

证券种类	2011年1-12月代理交易额(亿元)	2010年1-12月代理交易额(亿元)
股票	9,203	11,361
基金	104	150
债券	155	77
回购	5,472	2,756
证券交易总额	15,002	14,681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

2、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

承销方式	承销类别	承销家数		承销金额(万元)		承销收入(万元)	
		2011年	历年累计	2011年	历年累计	2011年	历年累计
主承销	新股发行	4	24	364,740.00	1,184,050.80	23,719.90	58,448.44
	增发新股	3	12	153,229.13	1,076,851.95	4,211.60	12,937.66
	配股		1		15,210.00		556.3

	可转债	1	2	22,000.00	47,000.00	1,197.00	2027
	债券发行		6		492,300.00		6,347.40
	小计	8	45	539,969.13	2,815,412.75	29,128.50	80,316.80
副主承销	新股发行		2		6,167.00		25
	增发新股		0				
	可转债		3		75,200.00		64.71
	债券发行		6		39,000.00		89.4
	小计		11		120,367.00		179.11
分销	新股发行		3		43,869.15		31.22
	债券发行		9		21,999.00		67.5
	小计		12		65,868.15		98.72
合计		8	68	539,969.13	3,001,647.90	29,128.50	80,594.63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8 次保荐工作，本年度实现保荐业务收入 2,120.00 万元；公司签订了 27 份财务顾问协议，实现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1,295.00 万元。

3、资产管理业务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三只理财产品市值规模合计6.09亿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受托规模 (亿元)	管理费收入 (万元)	受托规模 (亿元)	管理费收入 (万元)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6.09	680.45	8.45	941.83

4、自营投资业务情况

证券品种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报告期收益(万元)
股票	96,734.18	-3,420.26
基金	97,013.02	226.82
债券	194,125.01	10,960.13
其他证券	34,000.38	144.58
合计	421,872.59	7,911.27

(十四)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香港）公司”）

国元（香港）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9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目前注册资本 60,000 万港币，公司持有国元（香港）公司 100% 的股权。

国元（香港）公司的主营业务：证券买卖、期货交易、财务顾问、证券投资、资产管理（包括 RQFII 业务）、放债服务以及海外证券市场买卖业务。

受欧债危机等影响，香港证券市场发生一定幅度的下调，导致国元（香港）公司投资业务发生亏损。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国元（香港）公司总资产130,154.65万元人民币，净资

产54,359.3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265.95万元人民币,营业利润-6,992.50万元人民币,净利润-7,304.27万元人民币。

2、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直投”)

国元直投于2009年8月18日注册成立,初始注册资本50,000万元。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向国元直投增资50,000万元,2011年6月24日,国元直投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10亿元,公司持有国元直投100%的股权。

国元直投的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国元直投总资产106,765.28万元,净资产104,821.42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601.91万元,同比增长110.49%,营业利润408.1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56.55万元,净利润719.20万元,同比增长137.82%。

3、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海勤期货”)

国元海勤期货成立于1996年4月17日。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向国元海勤期货增资10,000万元,2011年9月7日,国元海勤期货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2亿元,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杨念新。公司持有国元海勤期货100%的股权。

国元海勤期货的主营业务:商品期货经纪业务,金融期货经纪业务。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国元海勤期货总资产51,677.39万元,净资产19,233.69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153.16万元,营业利润-602.53万元,净利润-280.55万元。

4、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盛基金”)

长盛基金成立于1999年3月26日,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人民币,是国内最早成立的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也是首批获得全国社保基金管理资格的六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持有长盛基金41%的股权。

长盛基金的主营业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长盛基金总资产99,004.61万元,净资产79,181.37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6,650.49万元,同比增长0.18%,营业利润31,259.79万元,同比减少11.20%;净利润24,089.45万元,同比减少15.13%。

(十五)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2011年度,公司经纪业务实现利润总额(各主要业务单元未分担公司总部费用)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为53.46%,与上年的75.60%相比下降22.14个百分点;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实现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为23.63%,与上年的12.71%相比增长

10.92 个百分点；自营投资业务实现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4.39%，与上年 20.28% 相比下降 15.89 个百分点；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实现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0.78%，与上年的 1.54% 相比下降 0.76 个百分点；融资融券业务实现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6.17%；公司其他收入扣除总部本级支出后实现的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为 11.57%。

公司主营业务中，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1,397.23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1.49%，其收入结构中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和深圳分公司所属区域证券营业部实现营业收入分别占经纪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14.80%、13.63% 和 10.21%，安徽区域证券营业部、其他区域证券营业部及公司出租席位佣金收入等实现营业收入分别占经纪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52.61% 和 3.16%，香港区域、海勤期货营业部实现营业收入分别占经纪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3.04% 和 2.55%；公司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1,146.41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7.55%，其收入结构中承销业务净收入、保荐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分别占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89.04%、6.80% 和 4.16%。承销业务净收入中首发新股、增发新股、债券发行实现收入占承销业务净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43%、14.46% 和 4.11%；公司自营投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845.46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29%，其收入结构中股票、基金、债券和其他证券实现收入分别占自营投资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58.11%、-30.55%、186.21% 和 2.45%；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416.03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80%，其收入结构中管理费占资产管理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100%，该业务交易佣金收入计入经纪业务；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702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65%，其收入结构中融资利息收入和融券使用费收入分别占融资融券业务总收入的比重为 99.79% 和 0.21%，该业务信用客户交易佣金收入计入经纪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中，经纪业务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减少 25.3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市场竞争的加剧，导致佣金费率持续下滑，客户维护成本增加，再加上消化新开业 14 家证券营业部的开办费，从而导致经纪业务营业利润率下降；自营投资业务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减少 40.4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受欧债危机等影响，香港证券市场发生一定幅度的下调，导致国元（香港）公司投资业务发生亏损，致使公司自营投资业务营业利润率下降；资产管理业务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减少 34.5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国内证券市场持续调整，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出现亏损，客户赎回资产份额较多，资产管理规模缩减，导致资产管理收入减少和业绩报酬提成为零，再加上产品中自有资金认购份额须计提减值准备，致使资产管理业务营业

利润率下滑。

二、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和应对措施

2011年，公司传统业务积极稳健开展，创新业务持续有效推进，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各部门间协作配合能力显著加强，客户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有效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发展。2011年，公司也存在着一定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新设营业部、国元（香港）公司和国元海勤期货公司出现不同程度亏损；二是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绩不尽如人意，资产规模下降；三是高端专业人才不能满足公司日益发展的业务需要；四是创新业务短期内很难形成规模效应。公司总体面临的市场压力和行业竞争逐年增加。

面对不足和压力，公司将变压力为动力，努力解决存在的问题。2012 年公司经营思路：加快传统业务升级转型步伐，着力保持传统业务发展优势，大力发展创新业务，积极提高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拓展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努力为客户提供更加综合的理财服务，着力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加强成本控制，努力增收节支，削减一切不必要的支出，降低各项费用开支；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加强对各子公司的管理，实现风险有效防范与业务良性发展。

按照上述总体思路，2012年重点抓好以下方面的具体工作：

（一）以经纪业务转型为突破口，加快转型步伐，提高营销服务水平，努力实现新设营业部扭亏为盈。

（二）充分利用统一营销服务平台，努力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提高客户服务质量和水平，积极开展投资顾问业务。

（三）继续加强市场开拓，积极推进项目进度，保持投行业务稳健快速发展。

（四）加强风险控制，优化投资结构，努力提高自营投资收益。

（五）着力提升黄山系列产品投资业绩和规模，发行新的理财产品。

（六）持续创新，建立创新业务机制，积极大胆开拓创新业务。

（七）各控股子公司继续努力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盈利水平。

（八）加强成本控制，努力增收节支，压缩一切不必要的费用开支项目。

（九）加强人力资源精细化管理，完善多层次员工培训体系建设。

（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控合规管理。

（十一）树立服务意识，提高综合管理水平，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创造良好的支持环境。

三、公司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面临的竞争格局

2011 年资本市场整体表现较弱，沪深股指震荡下行，市值大幅缩水。市场走弱的原因：一是欧元区债务危机和美国经济复苏迟缓，对国内经济产生负面影响；二是受国际市场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和前几年“四万亿”投资的影响，国内经济调控未达到预期效果；三是新股发行过快及限售股解禁，超过市场的承受能力。2011 年上证综指下跌 21.68%，深证综指下跌 32.86%。受市场影响，券商经纪业务收入大幅减少，投行、资管业务出现明显的业绩分化，自营业务亏损严重。

2012 年，国际经济形势依然复杂，国内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将会逐步形成，资本市场诚信建设会继续加强，强制分红和创业板退市等制度会逐步完善，新股发行审核透明度将会增加，多样化投融资工具和多元化投资群体将会得到发展。

2012 年证券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证券经纪业务交易量会有所增长，佣金下降速度趋缓，但新设营业部增加，业务同质化竞争将持续激烈；投行业务由于直接融资比重上升会持续发展，但行业集中度仍然很高，投行品牌较响和项目储备丰富的券商具有一定的优势；由于行情的不确定性，自营投资业绩提升难度很大，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投资业绩都面临困难；创新业务会有一些的发展，转融通机制实施有助于融资融券业务增长，股指期货 IB 业务会有有序推进，直投业务的市场机会仍然较多；随着上市券商增加，市场优质资源进一步向优质券商配置，行业集中度会进一步提升，市场可能会出现并购机会。总之，2012 年证券行业形势好于上年，但由于转型困难，总体上难以乐观。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机遇与挑战

2012 年，面对证券行业的机遇和挑战，公司将在认真分析自身优劣势的基础上，制订切实可行的措施，加快发展。

目前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

1、资本金充足，为各项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截至 2011 年末，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148 亿元，继续排名行业前列。雄厚的资本实力有助于公司传统与创新业务的开展，有助于公司收购兼并，有助于境外业务扩张，也有助于公司抵御各种风险，增强客户信心。

2、网点布局合理，全国性布局基本形成。截至 2011 年末，公司证券营业部达 76 家，已形成对东南沿海发达地区的全覆盖，并逐步渗透至中西部和二三线城市群，全国布局基本形成。这将有助于公司开拓新的市场，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品牌知名度，提高市场竞争力。

3、主营业务资格齐全，实现多元化发展。公司主营业务资格全部具备，除传统业务外，

还具备受托资产管理、融资融券、IB 业务、新三板业务资格，此外公司还全资拥有国元证券（香港）公司、国元直投公司、国元海勤期货，是长盛基金第一大股东，通过大股东国元集团搭建信托、保险、银行等多元化平台，从而有助于客户维护与开发，增加业务量。

4、区位优势明显，受益国家战略。公司总部地处我国中部的重要省份——安徽，受益国家中部崛起战略与皖江产业转移示范区战略，未来几年安徽国民经济将快速发展，在长三角产业转移、城镇化速度加快、基础设施投资加大、企业发展加速、居民收入提高的情况下，公司各项业务也将全面受益。

目前公司面临的挑战主要有：

1、券商的持续上市与融资，抬高了行业资本金的整体水平，使得公司资本金实力的优势相对弱化。

2、由于行业政策限制，使得公司资本金运用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资金使用效益。

3、收入波动、刚性成本增长导致公司费用率显著提高，降低了收益率水平。

4、公司个别高端专业技术人才不足，还不能完全满足资本市场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的要求。

2012 年，公司将加快传统业务升级转型，着力保持传统业务发展优势，大力发展创新业务，抓住机会实施收购兼并，积极提高公司各项业务的市场拓展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努力为客户提供更加综合的理财服务，着力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加强成本控制，努力增收节支，削减一切不必要的支出，降低各项费用开支；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加强对各子公司的管理，实现风险有效防范与业务良性发展。

（三）未来的资金需求

目前公司资本金充沛，流动性充足，但公司仍保留使用债券回购、信用拆借、质押贷款等方式，在政策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沪、深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市场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融入短期资金。

相比其他行业，证券业对资本金的要求越来越高，如有必要，公司还可通过增发、配股、发行普通债券、可转换债券（包括可分离交易债券）、境外发行上市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进行融资。

四、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具体风险和公司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一）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具体风险

1、法律和政策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受到国家财政、货币政策及税收、金融监管法规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本公司在经营中不能适应政策的变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可能会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

2、经营业绩依赖证券市场前景气度的风险

证券市场前景气度程度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投资心理以及国际经济金融环境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周期性。由于受经营模式、业务范围和金融产品的数量等因素的制约，我国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对证券市场行情及其走势有较强的依赖性，如果证券市场行情下跌，证券公司的经纪、投行、自营和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经营难度将会增大，盈利水平将下降。国际市场的波动，对公司境外业务将产生较大影响。

3、行业竞争风险

证券行业经历近几年的高速发展，出现了一批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证券公司，而各地方中小证券公司在当地具有得天独厚的地域优势。同时，部分外国证券公司也已在国内设立中外合资证券公司。在证券行业整体竞争格局由分散经营、低水平竞争向集中化的演变过程中，本公司面临行业国内竞争日益激烈和国际化竞争加剧的风险。新设营业部的增多导致的佣金价格战将对券商经纪业务产生深刻而长远的影响。

4、信用风险

公司固定收益、融资融券业务规模日益增大，随着公司交易对手与交易产品的信用等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某一头寸或组合遭受损失、市场下跌引发的融资融券维持担保比例不足等信用风险。

5、操作与管理风险

本公司在各业务领域均制定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措施，但任何控制制度均有其固有限制，可能因内部及外部环境发生变化、当事人的认知程度不够、执行人不严格执行现有制度、从业人员主观故意等情形，使内部控制机制的作用受到限制甚至失去效用，从而造成操作风险。本公司已建立严格的业务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力图防止和发现有关欺诈或舞弊行为，但是尚不能做到完全杜绝和及时规避。公司面临因业务流程的调整、新业务的产生、新技术的出现而改变原有业务模式和工作流程带来的管理风险。

6、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在证券业已经得到广泛的应用，公司的集中交易、资金清算、网上交易、财

务核算均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的支持，电力保障、通讯保障、行业服务商水平、电子设备及系统软件质量、公司系统运维水平、计算机病毒、地震等自然灾害等都会对系统的设计和运行产生重大影响。当信息系统运行出现故障时，可能会导致公司交易系统受限甚至瘫痪，这将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服务质量，损害公司的信誉，甚至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7、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在业务经营中，基于诸多因素可能发生承销业务大额包销、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等事项。上述事项一旦发生，如果不能及时获得足额融资款项，可能会给本公司带来流动性风险。如果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且不能及时调整资产结构，导致公司风险控制指标不符合监管标准，则会面临公司受到监管部门暂停开展新业务等处罚。

（二）主要风险因素在本报告期内的表现

报告期内，本公司规范经营，没有产生法律政策风险；市场及经营风险主要表现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因股票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公允价值波动，以及佣金收入的起伏；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下跌导致融资客户维持担保比率下降；公司强化制度执行并着力完善各项制度和流程，没有产生对公司有实质性影响的操作风险；加强信息技术系统的建设和运维，严格按照操作管理程序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相结合的检查和维护，以保证系统的可靠、稳定和安全运转，没有产生技术风险；实时监控净资本状况，始终保持净资本充足，没有产生流动性风险。

（三）公司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或拟）采取多种措施，对风险进行管理：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

规范股东大会运作，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规范和完善董事会运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的作用；同时充分发挥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监督作用。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订并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逐步形成了“权责明确、逐级授权、相互制衡、严格监督”的治理结构，构建了四层次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公司对各种风险能够识别、监控和综合管理。公司内部控制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和分支机构、全体工作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涵盖了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各个阶段。目前，公司已在业务控制、信息隔离、会计系统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人力资源控制、内部审计等方面形成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

2、优化业务制度流程，控制操作风险

为保证制度流程和风控措施有效执行，公司不断完善各项业务制度流程，对业务流程中不适应管理需要及运作要求的内容进行优化和修正，规避部分因操作不规范、执行不标准或部门间缺乏协调机制而引起的操作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各项业务制度流程进行了全面自查、修订和补充。

3、加强授权管理，建立隔离墙机制

公司在法定经营范围内，对经依法批准开展经营的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的业务权限，实行授权管理，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业务，严禁越权从事业务活动，保证公司决策在纵向贯彻和传导上的畅通。公司在规章制度、资金财务及信息传递等方面建立了有效的隔离墙机制，切实防范风险。

4、夯实传统业务风险管理的同时，加大创新业务的风险管理

公司采用各种风险管理手段，夯实自营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经纪业务、承销业务等传统业务风险管理的同时，在创新业务的风险管理上，通过完善融资融券风险监控系统和股指期货风险管理机制，强化制度流程的执行与操作，测算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为融资融券业务和股指期货业务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5、加强技术建设，实现各主要业务和风控指标的实时监控

建立和规范风险管理部门参与重要业务决策风险评估机制，通过集中式风险监控系統、投资管理系统、净资本监控系统、大集中交易及清算系统、财务系统等物理化软、硬件系统，强化对风险的定量监测和管理。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和完善，公司已建立起一整套完备的、多层次的监控系统，对各项业务、反洗钱工作、信息隔离及风险控制指标进行有效地监控。同时，对安徽证监局开放上述监控系统的数据接口，保证监管机构能及时获取真实、完整的监管信息。

6、实行考核评价，营造风险管理文化，加强监督检查提高制度执行力

公司建立了风险合规考核体系，将各部门的风险管理评价结果纳入绩效考核，强化风险责任追究，保障风险管理体系的整体有效。公司通过培训、考核、监督检查等多种方式，提高员工风险意识和风险管理能力，树立“风险管理是公司生命线”的理念，大力宣传和营造全员风险管理文化，努力使风险管理成为员工自觉自愿的行为，从根本上提高全员风险管理能力、提高对制度和流程的执行力。

五、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情况

(一) 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情况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系统更换后，对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进行配套改造。为保障监控体系有效运行，公司风险监管部、财务会计部相互配合，不断完善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平台，并设立专人专岗，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及时掌握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动情况。每月末，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向监管机构上报月度净资本计算表、风险资本准备计算表和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当出现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与上月相比变化超过20%的情形时，公司在该情形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及时向监管机构上报书面报告，说明基本情况和变化原因。日趋完善的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体系，确保了公司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在任一时点都符合监管要求。

(二)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情况和达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持续符合监管标准，没有发生触及预警标准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中六.3、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三) 风险控制指标的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向子公司增资、公司自营权益类证券投资计划、包销证券等重大事项均进行了敏感性分析测试，共提交了9份书面分析报告。每份专项报告中都对测试过程、测试结果做了详细分析，并向公司领导提出了相关业务规模和资本性投资规模建议，有效地将敏感性分析测试工作融入公司经营决策中，做到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试行）》，建立了公司压力测试运行机制，确定了压力测试组织架构，制定了相关制度，在做好自身压力测试的同时，还根据证监会统一部署，参加证券行业统一情景压力测试，并按要求完成年度综合压力测试的上报工作。

(四) 建立净资本补足机制

公司建立了净资本补足机制，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的《财务管理制度》、《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规定，当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达到预警标准时，公司将采用压缩风险性较高的投资经营品种或规模、追讨往来账项、转让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有形或无形资产、加大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减少或暂停利润分配、发行次级债或债转股、募集资本金等方式补充净资本，使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

六、公司不合格账户、司法冻结账户、风险处置账户、纯资金账户等账户规范情况

公司根据《关于加强证券公司账户规范日常监管的通知（证监办发【2008】97号）》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账户规范管理长效机制。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不合格资金账户为22,015户，不合格证券账户为625户，占公司所托管的全部客户证券账户总数1,456,312户的0.042%；休眠资金账户为110,097户，休眠证券账户为19,468户；司法冻结账户为10户；风险处置类账户为0户。

上述数据为公司向证监会每月报送的监管报表数据，其中2011年不合格账户数据、休眠账户数据与2010年披露的数据相比有所增减，其原因一是公司柜台系统升级，建立“休眠另库”和“不合格另库”分支，对原有小额休眠、不合格账户重新核对，剔除重复统计账户后，于2011年1月中旬将账户数据调整后分别导入柜台系统进行另库处理；二是正常规范清理；三是2011年12月根据中国登记结算公司部署，公司对新增休眠账户进行另库处理。

七、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及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一）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建立健全合规管理框架和制度，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和管理。公司建立了与自身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是公司合规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基本政策的审批、评估和监督实施。经营管理层负责制定和传达具体的合规政策并监督执行，确保合规政策和程序得以遵守。合规总监和合规部门负责督导和协助经营管理层有效管理合规风险，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履行合规政策开发、审查、咨询、监督检查、培训教育等合规支持和合规控制职责。公司全体工作人员负责遵守并具体执行公司的合规管理政策和程序。公司树立合规经营、全员主动合规、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培育全体工作人员的合规意识，倡导和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并将合规文化建设作为公司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为保证合规管理制度的完善和适用性，报告期内公司对2008年以来制订的各项合规管理制度健全性、完善性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梳理和评估，重新修订和制定了7项合规管理制度，新制定并实施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防控内幕交易工作的方案》、《信息隔离墙管理办法》等多项合规管理制度，努力做到合规制度对公司业务的全面覆盖和有效衔接。公司合规部门通过对投资顾问业务和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审查，单客户多银行服务方案制度流程拟定、联合

检查等方式全面落实各项监管要求。以信息隔离墙系统建设为突破口，切实加强对内幕交易信息的管控，采取多种措施，防范利益冲突。公司已建成了包括观察名单与限制名单管理；员工证券投资行为管理、跨墙流程管理、利益冲突监控、人员执业回避管理五大功能模块的信息隔离系统。公司通过举办“证券业务制度及流程学习和培训”活动，增强全体员工依法合规、按章办事意识。

(二) 公司合规管理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合规管理部通过采取现场与非现场检查相结合，全面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等方式，先后牵头或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了研究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 IB 业务、员工从业资格、经纪业务营销行为、防控内幕交易、信息隔离墙、业务制度流程和岗位职责检查评估等各类专项检查十余次；投资银行项目现场核查 12 次；分两批次对 46 家证券营业部星级营业部分类评价进行了现场检查评价。同时，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对公司进行的信息隔离墙建设、反洗钱工作等专项检查和非现场评价。

(三) 公司稽核部报告期内完成的稽核情况

2011 年度公司稽核部按照监管要求，在证券营业部经理强制离岗期间，对 19 家证券营业部完成了现场稽核；积极配合公司经纪业务扩张与调整，及时开展了 5 家分支机构负责人离任审计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对离职的投资经理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对全资子公司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进行了常规稽核；继续对公司 2010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有效性进行了评审；对公司 2010 年第 4 季度、2011 年 1 至 3 季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稽核；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非现场监管要求，对 2010 年公司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积极参与了公司招投标、投资银行项目核查等的内部控制工作。向公司领导及相关部门提交了 30 多份稽核报告、专项报告，提出各类处理意见和建议 200 多条，有效促进了公司制度和业务流程的完善和规范经营，帮助公司经营管理层更加全面了解公司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状况，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满足了监管要求，充分履行了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

八、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0,132.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6,162.11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7,862.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补充营运资金	否	660,132.00	660,132.00	308,183.00	669,883.00	101.48	—	—	—	—
2. 办公场所购置等	否	50,000.00	50,000.00	17,979.11	17,979.11	35.96	—	—	—	—
3. 增资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否	100,000.00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	—	—	—	—
4. 增资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否	150,000.00	150,000.00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60,132.00	960,132.00	376,162.11	737,862.11	76.8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入 669,883 万元补充营运资金，其中 9,751 万元为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申请到香港主板上市的议案》，同意公司启动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申请到香港主板市场上市工作，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聘请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并负责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具体公告见 2010 年 7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该事项尚需有关监管部门批准同意。因此，公司暂时未使用募集资金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公司将根据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发展情况安排增资事宜。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审计机构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专项核查报告详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二）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增资 1 亿元人民币，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与增资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相关的具体事项（具体公告见 2011 年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2011 年 8 月 4 日，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195 号），核准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20,000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 10,000 万元（具体公告见 2011 年 8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2011 年 9 月 7 日，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完成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2 亿元，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杨念新。2011 年 10 月 13 日，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换领了新的经营期货业务许可证。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详见本节“一（十四）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九、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聘用的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该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11 年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

1、公司于2011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朱楚恒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1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于2011年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曲麻莱县国元证券高考奖学金”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1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3、公司于2011年2月27日在公司十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授予公司经营层决定全资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权限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国元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关于捐建河南省禹州市文殊镇希望小学图书馆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3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4、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9 日在重庆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规报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2011-2015 年发展战略规划报告》、《关于聘用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分别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3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5、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6、公司于2011年5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5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7、公司于2011年6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蒋希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6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8、公司于2011年8月6日在四川省九寨沟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上半年总裁工作报告》、《公司2011年半年度合规报告》、《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11年上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关于制定〈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管理办法〉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8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9、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在安徽省合肥市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出资参与国元定增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关于撤销法律事务部及调整合规管理部职责的议案》、《关于为北京分公司、国元海勤期货公司购置办公用房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10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10、公司于2011年12月29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11年12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董事 2011 年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凤良志	董事长	10	4	6	0	0	否
过仕刚	董事	10	4	6	0	0	否
林传慧	董事	10	4	6	0	0	否
蔡咏	董事	10	4	6	0	0	否
俞仕新	董事	10	4	5	1	0	否
张维根	董事	10	4	6	0	0	否
陈焱华	董事	10	4	6	0	0	否
周庆霞	董事	10	4	6	0	0	否
肖正海	董事	10	4	6	0	0	否
吴福胜	董事	10	3	7	0	0	否
巴曙松	独立董事	10	2	8	0	0	否
方兆本	独立董事	10	4	6	0	0	否

张传明	独立董事	10	4	6	0	0	否
何 晖	独立董事	10	3	7	0	0	否
喻荣虎	独立董事	10	4	6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1、2011年1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会议，独立董事就关于聘任朱楚恒先生为副总裁的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2、2011年1月14日，公司独立董事在2010年度财务报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举行见面会，就本次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听取了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的汇报，对本次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无异议。

3、2011年2月15日，公司独立董事就2010年度财务报表初步审计意见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举行了见面会，并对其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对初步审计意见无异议。

4、2011年2月26日，公司独立董事到公司总部进行实地考察。

5、2011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2011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聘用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7、2011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8、2011年6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会议，独立董事就关于聘任陈平先生为副总裁的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9、2011年8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0、201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出具了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 2011 年 4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1,964,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含税），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利润分配工作已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1 年 1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1-2015 年发展战略规划报告的议案》，根据中国资本市场的现状，结合公司目前的资产规模、行业地位等实际情况，原则同意公司制定的《2011-2015 年发展战略规划报告》，会议要求公司根据本次会议提出的修改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2011-2015 年发展战略规划报告》。

201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为满足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向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增资 1 亿元，提交下次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1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10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职工奖励基金提取和分配方案的议案》。

2011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已建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规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应当履行的职责等事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能够遵守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2011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举行见面会，就本次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听取了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的汇报，我们对本次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无异议；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同意提交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形成书面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审阅，关于初步审计意见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达成一致意见。

2011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在合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10 年稽核工作开展情况及 2011 年稽核工作安排》、《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在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3 次委托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和财务会计部督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事务所也积极回复，在约定时限内出具了初步审计意见，按时提交了审计报告，完成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

2011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在合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稽核报告》、《公司 2011 年上半年稽核工作开展情况及下半年稽核工作安排》。

2010 年第四季度及 2011 年第一、三季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分别审阅了公司该季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稽核报告。

4、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1 年 3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1 年第一次会议在合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10 年风险监管工作报告》。

2011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2011 年第二次会议在合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度风险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和下半年风险管理工作安排》、《2011 年上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十一、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政策在本报告期的执行情况及公司前三年利

利润分配情况

（一）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1,964,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19,641.00 万元，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政策在本报告期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 2011 年 4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1,964,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含税），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利润分配工作已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实施完毕。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提前 20 日发布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三）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589,230,000.00	924,981,113.62	63.70%	1,724,195,100.65
2009 年	982,050,000.00	1,037,200,135.20	94.68%	2,047,868,480.10
2008 年	263,538,000.00	520,858,108.32	50.60%	1,565,807,159.2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221.68%	

（四）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分红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备注
2010 年	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1,964,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 元（含税）	本年度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9 年	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1,964,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5 元（含税）	本年度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08 年	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1,464,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8 元（含税）	本年度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二、公司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2012年3月20日巨潮资讯网，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十三、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各类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公司于2010年制定了《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内幕交易防控工作,能够根据公司《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做好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公司定期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10 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十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以下统称“内部控制规范”)的相关要求和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皖证监函字〔2012〕52 号)的统一部署,本公司高度重视,经研究并结合证券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制定了本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一) 实施目标

通过实施内部控制规范,旨在合理保证本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本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二) 实施原则

本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将遵循以下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2、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其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5、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三）实施保障

实施内控规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是一项牵涉面广、事关公司全局的系统性管理工程，对夯实公司管理基础、有效防范风险、切实提高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等至关重要。为此，本公司高度重视，对实施内控规范给予了足够的资源和充分的保障。

1、组织领导保障。公司成立实施内控规范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明确了实施的责任主体。

实施内控规范领导小组组长为公司董事长凤良志，副组长为公司总裁蔡咏和合规总监沈和付，成员为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领导小组的职责是负责全面领导和推进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确定内控规范实施方案；对内控规范实施工作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等。

工作小组组长为公司合规总监沈和付，副组长为公司财务会计部、稽核部、合规管理部、风险监管部负责人，成员为前述部门负责人、内控规范实施涉及部门负责人和相关业务骨干。工作小组的职责是负责组织和督导落实领导小组的决定；负责组织和管理内控规范实施中的具体工作；负责与监管部门、咨询机构、内部实施部门等日常联系和沟通等。

明确内控规范实施的责任主体。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分管高管人员和分管部门负责人是内控规范实施的第一责任人，第一责任人应按照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的统一部署，负责具体落实工作，积极梳理制度流程，度量和分析风险点，确定控制措施，落实缺陷整改，及时报送相关材料等。

2、专业技术保障。为保证内控规范实施的质量和科学性，公司拟以内部专业骨干工作为主，同时聘请外部专业咨询机构协助工作为辅的工作模式。

3、人员费用保障。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量大、专业要求高，公司将从各实施涉及部门中确定符合胜任能力要求的专业骨干，专职从事该项工作。同时，在费用保障、系统建设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

（四）实施范围

建立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个要素。公司将遵循相关法规的要求，重点围绕上述五要素，在公司各部门、各分公司、各证券营业部和控股子公司，按计划依次实施内部控制规范，最终形成覆盖证券经纪、

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研究咨询、直接投资等业务和财务会计、信息技术、信息披露、人力资源等管理的内部控制规范。

（五）实施步骤

实施内控规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步骤分五个阶段开展。

1、准备启动阶段。该阶段的主要工作是深入研究建立健全内控体系的要求和方法，明确内控体系建设完善的标准和内容，聘请咨询机构提供服务，对部门和员工进行培训，召开动员会等。该阶段工作由公司风险监管部牵头，财务会计部和合规管理部予以配合。该阶段 2012 年 4 月份完成。

2、评估整改阶段。该阶段的主要工作是对照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标准和内容，全面评估和分析公司经营管理各个方面内部控制状况，梳理查找存在的风险和内控缺陷，并进行整改落实，科学合理地确定相关控制制度和流程，编制内部控制手册，形成覆盖基本风险点和关键控制活动的内控制度。该阶段的工作由公司风险监管部和合规管理部负责牵头指导和管理；各部门负责具体评估分析本部门内控状况并整改完善，编制本部门内部控制手册。该阶段 2012 年 10 月份完成。

3、自我评价阶段。该阶段的主要工作是确定内控评价内容、标准、方法和底稿等，明确内控评价程序，开展内控自我评价，认定内部控制缺陷并整改，形成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阶段的工作由公司稽核部负责完成，其他业务和管理部门配合。该阶段 2012 年 12 月份完成。

4、审计披露阶段。该阶段的主要工作是选聘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全面审计，提供审计机构所需的内控资料，披露审计报告等。该阶段的工作由财务会计部和稽核部负责，其他相关部门予以配合。该阶段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同时完成。

5、持续完善阶段。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是一项长期的持续性工作，需要公司根据内外环境的变化，持续更新和完善内部控制措施，需要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各部门根据自身职责和监管要求，持续识别和控制风险，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和流程。

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具体内容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

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法做好监督工作，对公司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认真的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依法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未出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历次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11年3月19日在重庆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决议刊登在2011年3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2、公司于2011年4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于2011年8月6日在四川省九寨沟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上半年总裁工作报告》、《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决议刊登在2011年8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4、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在安徽省合肥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5、公司监事会财务情况通报会议于2011年11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听取了财务会计部关于公司2011年1-10月份财务状况和经营收支情况的报告及公司2011年1-3季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听取了稽核部关于公司2011年1-10月稽核工作开展情况及下一步稽核工作安排的报告。监事会要求：(1) 公司经营层要顺应市场变化，加快转变经营方式，继续稳健经营；同时要增强增收节支意识，采取切实可行措施，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同心协力，使公司总体效益好于行业平均水平。(2) 公司各位高管要牢固树立“合规从高层做起”的理念，带头做好合规工作，进一步将合规工作落到实处，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 公司各位高管要按照各自签订的《2011-2013年任期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要求，牢记

目标使命，切实负起责任，狠抓各项目标的落实，确保完成未来三年的各项工作目标。

6、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决议刊登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监事会对 2011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监督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在此基础上，对公司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决策，依法管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控制度健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不存在违法违纪、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监事会认为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防范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保障客户及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公司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信息的可靠、完整、及时，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对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公司已经如实表述并拟定了改进计划。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

（四）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仔细核查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资料，一致认为：公司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使财务数据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准确、可靠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六)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 没有发现内幕交易, 也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现象。

(七) 对董事会编制的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八) 信息披露: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及咨询等活动; 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的信息披露报纸, 指定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

(九)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于2010年6月制定了《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 公司能够根据《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 做好向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管理、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无以前期间发生并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 公司无仲裁事项, 诉讼事项所涉及的总金额为 2,374.05 万元, 其中涉及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事项 1 起, 如下:

2011 年 8 月 8 日, 公司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诉讼材料, 为卜新光诉公司、深圳分公司及深圳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证券营业部侵害企业出资人权益纠纷一案, 由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受理, 案件标的为 2,162.18 万元。一审法院于 2011 年 9 月 21 日开庭进行了审理, 9 月 26 日作出一审裁定, 驳回卜新光起诉。卜新光又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上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要求撤销一审裁定, 指令一审法院重审。二审法院于 2012 年 1 月 17 日开庭进行了审理, 当日做出终审裁定, 驳回卜新光上诉。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7 日收到二审裁定书。因本案为裁定驳回起诉, 依据《诉讼费用管理办法》的规定, 不收取诉讼费。本

案以公司胜诉结案。

二、公司证券投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衍生品投资情况和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一)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期末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 券总投资 比例 (%)	报告期损益
1	债券	982085	09 淮南矿 MTN2	200,071,506.85	2,000,000.00	201,640,000.00	28.08%	7,880,000.00
2	基金	080011	长盛货币 市场基金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26.46%	-
3	基金	无	国元多策 略中国机 会基金	188,726,295.28	224,048.42	152,453,114.59	21.23%	-92,492,688.52
4	基金	128011	国投瑞银 货币 B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3.93%	-
5	基金	041003	华安现金 富利 B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6.96%	-
6	基金	无	国元环球 中国机会 基金	29,932,317.37	369,215.71	23,999,930.92	3.34%	-9,907,747.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46,647,516.02
合计				758,730,119.50	-	718,093,045.51	100.00%	-141,167,951.54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证券投资情况表填列公司 2011 年 12 月末合并报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的各类投资；作为上市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从事证券投资。

(二)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 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 司股权 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 来源
000527	美的电器	572,247,982.56	1.11%	460,236,607.20	2,707,740.90	-112,011,375.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000830	鲁西化工	179,520,000.00	2.40%	204,512,000.00		24,992,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0183	生益科技	175,560,000.00	1.74%	137,180,000.00		-38,38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002555	顺荣股份	20,355,000.00	5.15%	77,004,000.00		56,649,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1088	中国神华	77,878,188.12	0.02%	75,736,700.00	2,887,500.00	2,069,506.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1857	中国石油	40,449,983.43	0.00%	34,575,763.02	1,227,759.08	-3,348,360.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1328	交通银行	41,094,736.43	0.01%	31,726,759.68	-8,809,615.55	6,396,655.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0036	招商银行	23,097,347.55	0.01%	19,158,215.61	410,060.87	-1,029,026.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1398	工商银行	20,557,627.39	0.00%	18,463,143.60	801,230.76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600016	民生银行	1,656,000.00	0.00%	1,767,000.00	30,000.00	261,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其他	3,443,697.08		2,762,600.00	998,756.00	-1,634,8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入
合计		1,155,860,562.56	-	1,063,122,789.11	253,432.06	-66,035,400.73		-

注：根据合并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数据填列。

(三)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34,778,500.00	600,000,000.00	100.00%	534,778,500.00	-73,042,707.21	-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7,192,033.69	-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
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317,823,995.33	200,000,000.00	100.00%	317,823,995.33	-2,805,482.49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长盛基金有限公司	103,279,218.56	61,500,000.00	41.00%	363,001,992.82	98,766,759.49	-25,596,348.08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和购买
徽商银行	159,596,329.18	116,257,210.00	1.42%	159,596,329.18	11,625,721.00	-	长期股权投资	抵债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940,600.00	870,000.00	2.50%	2,940,600.00	95,7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安徽时联特种溶剂股份有限公司	22,790,000.00	4,300,000.00	9.1489%	22,79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肥锻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33,440,000.00	8,000,000.00	5.95%	33,44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63,800,000.00	60,000,000.00	0.85%	163,8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	15,012,000.00	1,980,000.00	4.08%	15,012,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福莱特玻璃镜业股份有限公司	75,120,000.00	4,500,000.00	1.25%	75,12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安徽省皖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4,000.00	3,200,000.00	5.7143%	20,064,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安徽商之都股份有限公司	11,858,000.00	2,200,000.00	2.00%	11,858,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2,460,502,643.07	2,062,807,210.00		2,720,225,417.33	41,832,024.48	-25,596,348.08		

注：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时联特种溶剂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锻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福莱特玻璃镜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皖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商之都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四)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	期末股份数量	使用的资金数量	产生的投资收益
美的电器	0.00	37,601,030.00	0.00	37,601,030.00	572,247,982.56	
鲁西化工	0.00	35,200,000.00	0.00	35,200,000.00	179,520,000.00	
生益科技	0.00	19,000,000.00	0.00	19,000,000.00	175,560,000.00	
国投新集	0.00	1,810,000.00	1,810,000.00	0.00	23,043,716.44	-136,974.07
海螺水泥	0.00	349,997.00	349,997.00	0.00	9,521,531.49	-2,340,838.92

注：本表填列合并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买卖上市公司股份使用资金前五名的情况。

(五) 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股指期货	0	0	76,359.28	-
合计	0	0	76,359.28	-

(六)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76,413,956.79	5,423,209.2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2,581,963.45	-25,066,357.4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46,086,103.00	-105,688,639.01

小计	-97,745,890.34	-75,199,072.33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5,596,348.08	195,550.05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5,596,348.08	195,550.05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0.00	0.00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599,796.29	-20,284,491.57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0,599,796.29	-20,284,491.57
5. 其他	-503,700.00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25,925.00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77,775.00	0.00
合计	-154,319,809.71	-95,288,013.85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三）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2009年2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办公楼购置预算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购置办公楼预算8,139万元，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09年2月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追加办公楼购置预算的公告》，2011年6月15日，公司与安徽饭店签署了《商品房买卖合同》，该商品房合同约定建筑面积共28,817.32平方米，总价237,600,561元。本次购置的办公场所，是依照当地的市场价格进行作价，分五期付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支付179,791,106.40元购房款，该商品房正在建设当中。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等其他重大合同事项。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更换注册会计师情况

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96万元。至2011年，该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2011年度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变更为：李友菊、朱艳、陶红霞。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十一、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审计机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详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

十二、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一)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	采访	安徽广播电视台财经特快栏目记者	公司的经纪业务、投行业务、直投业务发展情况等
2011 年 09 月 1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研究员	公司经纪业务、投行业务、创新业务发展情况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
201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状况等

(二) 报告期末至披露日之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2 年 03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状况等

十三、信息披露索引

公司信息披露载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主要信息如下：

- 1、2011 年 1 月 6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2、2011 年 1 月 10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3、2011 年 1 月 12 日，刊登 2010 年 12 月经营情况；
- 4、2011 年 2 月 12 日，刊登 2011 年 1 月经营情况；
- 5、2011 年 3 月 1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6、2011 年 3 月 7 日，刊登 2011 年 2 月经营情况；
- 7、2011 年 3 月 22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0 年年度报告、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0 年度内部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监事会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的审核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2010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2010 年年度审计报告、五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8、2011 年 4 月 12 日，刊登 2011 年 3 月经营情况、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9、2011 年 4 月 14 日，刊登 2011 年第一季度业绩快报；

10、201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11、2011 年 4 月 21 日，刊登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12、2011 年 4 月 22 日，刊登 201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3、2011 年 5 月 9 日，刊登 2011 年 4 月经营情况；

14、2011 年 5 月 10 日，刊登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15、2011 年 5 月 20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16、2011 年 6 月 8 日，刊登 2011 年 5 月经营情况；

17、2011 年 6 月 24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18、2011 年 7 月 11 日，刊登 2011 年 6 月经营情况、2011 年上半年度业绩快报；

19、2011 年 7 月 14 日，刊登澄清公告；

20、2011 年 8 月 5 日，刊登 2011 年 7 月经营情况；

21、2011 年 8 月 8 日，刊登关于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获批的公告；

22、2011 年 8 月 9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 年半年度报告、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2011 年上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管理办法；

23、2011 年 9 月 7 日，刊登 2011 年 8 月经营情况；

24、2011 年 10 月 14 日，刊登 2011 年 9 月经营情况、2011 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

25、2011 年 10 月 28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6、2011 年 11 月 7 日，刊登 2011 年 10 月经营情况；

27、2011 年 12 月 7 日，刊登 2011 年 11 月经营情况；

28、2011 年 12 月 31 日，刊登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财务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制度、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关于全资子公司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取得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批复的公告。

十四、报告期内其他重要事项或期后事项

(一) 2012 年 1 月 12 日, 公司披露了 2011 年 12 月经营情况、2011 年度业绩快报。

(二) 2012 年 2 月 7 日, 公司披露了 2012 年 1 月经营情况。

(三) 2012 年 3 月 7 日, 公司披露了 2012 年 2 月经营情况。

(四) 行政许可情况

1、业务资格行政许可情况

(1) 2011年10月16日, 中国证券业协会核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证书, 准予公司从事股份转让业务、股份报价业务, 有效期自2011年10月16日至2013年10月15日。

(2) 2011 年 1 月 25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青证监函字[2011]4 号);

2011 年 1 月 27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等三家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皖证监函字[2011]27 号), 核准公司合肥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合肥寿春路第一证券营业部、淮南国庆中路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

2011 年 2 月 22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沈阳北站路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无异议的函》(辽证监函[2011]9 号);

2011 年 2 月 28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天津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天津河北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津证监机构字[2011]9 号);

2011 年 3 月 3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路等五家证券营业部开展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沪证监机构字[2011]80 号), 核准公司上海东方路证券营业部、上海斜土路证券营业部、上海虹桥路证券营业部、上海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上海襄阳北路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

2011 年 3 月 7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证券营业部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大证监函[2011]16 号);

2011 年 3 月 11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百花二路等两家证券营业部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深证局机构字[2011]47 号), 核准公司深圳百花二路证券营业部、深圳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

2011年3月30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无锡学前街证券营业部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验收意见》（苏证监函[2011]126号）；

2011年3月31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坝河南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京证机构发[2011]30号）；

2011年4月2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密渡桥路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无异议的函》（浙证监机构字[2011]29号）；

2011年6月2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江南大道中路证券营业部等两家证券营业部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开业验收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11]523号），核准公司广州江南大道中路证券营业部、中山体育路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

2011年7月19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合肥宿州路证券营业部等三家证券营业部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皖证监函字[2011]211号），核准公司合肥宿州路证券营业部、合肥红星路证券营业部、芜湖黄山西路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

2011年11月8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辽宁路证券营业部开展为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青证监函字[2011]146号）。

2011年11月16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对国元证券合肥金寨路证券营业部等两家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的无异议函》（皖证监函字[2011]341号），核准公司合肥金寨路证券营业部、合肥金寨路凯旋大厦证券营业部开展期货中间介绍业务。

2、分公司行政许可情况

2011年5月24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同城迁址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1]235号），同意公司上海分公司的办公场所由上海市浦东南路379号15楼变更为上海市民生路1199弄1号3楼。

3、营业部异地迁址行政许可情况

(1) 2010年3月4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怀远禹王中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50号）；2010年5月12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怀远禹王中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广东省广州市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0]94号），同意公司怀远禹王中路证券营

业部迁入广东省广州市。2011 年 1 月 6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开业验收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11]10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2) 2010 年 4 月 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颍上中心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90 号）；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颍上中心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广东省珠海市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0]97 号），同意公司颍上中心路证券营业部迁入珠海市金湾区。2011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湾南翔路证券营业部开业验收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11]110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3) 2010 年 4 月 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长江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91 号）；2010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长江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广东省佛山市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0]93 号），同意公司淮南长江路证券营业部迁入佛山市。2011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开业验收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11]109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4) 2010 年 4 月 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泗县中城街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92 号）；2010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泗县中城街证券营业部迁入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的决定》（鲁证监许可[2010]55 号），同意公司泗县中城街证券营业部迁入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2011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八一路证券营业部开业验收合格的通知书》（鲁证监函（行政许可）[2011]3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5) 201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望江书院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106 号）；2010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望江书院路证券营业部迁址厦门市海沧区的批复》（厦证监发[2010]151 号），同意公司望江书院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厦门市海沧区。2011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厦门钟林路证券营业部迁址开业的批复》（厦证监许可[2011]6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6）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蒙城周元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114 号）。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蒙城周元路证券营业部迁入江苏省盐城市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0]383 号）。2011 年 6 月 1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盐城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开业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1]267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7）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霍山南岳西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115 号）；2010 年 6 月 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霍山南岳西路证券营业部迁入江西省南昌市的批复》（赣证监许可[2010]36 号），同意公司霍山南岳西路证券营业部迁入江西省南昌市。2011 年 3 月 7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青山南路证券营业部开业验收合格的通知》（赣证监发[2011]46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8）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远东城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134 号）；2010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远东城路证券营业部跨辖区迁入贵州省贵阳市的批复》（黔证监发[2010]121 号），同意公司定远东城路证券营业部迁入贵州省贵阳市。2011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贵州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碧海南路证券营业部开业的批复》（黔证监发[2011]35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9）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同意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砀山人民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0]135 号）；2010 年 6 月 8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砀山人民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山西省太原市的批复》（晋证监发[2010]80 号），同意公司砀山人民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山西省太原市。2011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新建南路证券营业部迁址开业的批复》（晋证监发[2011]11 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4、营业部同城迁址行政许可情况

(1) 2011 年 5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江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41 号), 同意公司合肥庐江路营业部同城迁址。7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江路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验收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79 号), 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2) 2011 年 5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陵陵阳西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42 号), 同意公司南陵陵阳西路营业部同城迁址。8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陵青铜路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验收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264 号), 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3) 2011 年 5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襄阳北路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1]261 号), 同意公司上海襄阳北路营业部同城迁址。8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证券营业部原址关闭、新址开业的确认函》(沪证监机构字[2011]363 号), 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4) 2011 年 6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长石梁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52 号), 同意公司天长石梁路营业部同城迁址。8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长园林路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验收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265 号), 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5) 2011 年 6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53 号), 同意公司淮北淮海路营业部同城迁址。9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验收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274 号), 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6) 2011 年 7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80 号), 同意公司芜湖北京东路营业部同城迁址。10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文化路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验收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304 号), 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7) 2011 年 7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山新安北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81 号), 同意公司黄山新安北路营业部同城迁址。10 月,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山

新街证券营业部新址开业验收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306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8）2011年7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兴西路证券营业部同城迁址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1]337号），同意公司上海复兴西路营业部同城迁址。11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民生路证券营业部原址关闭、新址开业的确认函》（沪证监机构字[2011]540号），目前该证券营业部已开业。

（9）2012年2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亳州谯陵路证券营业部迁址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2]23号），同意公司亳州谯陵路营业部同城迁址。

5、证券经纪人制度行政许可情况

（1）2011年1月14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下发《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百花二部两家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备案意见》（深证局机构字[2011]16号），核准深圳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百花二部2家证券营业部启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

（2）2011年6月27日，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下发《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辖区两家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核查意见的函》广东证监函[2011]516号，核准广州江南大道、中山体育路2家证券营业部启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

（3）2011年7月28日，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下发《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池州青阳路等三家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核查意见》（皖证监函字[2011]221号），核准公司池州青阳路、马鞍山华飞路、无为十字街3家证券营业部启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

（4）2011年9月23日，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关于对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和绍兴县金柯桥大道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无异议的函》（浙证监机构字[2011]107号），核准台州世纪大道、绍兴县金柯桥大道2家证券营业部启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

6、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行政许可情况

（1）2011年6月20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核准陈平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166号），2011年6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7、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行政许可情况

(1) 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核准李应强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1]1 号），201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90 号文件聘任李应强同志为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 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核准周学雷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许可[2011]2 号），201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17 号文件聘任周学雷同志为广州体育东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3) 2011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俞泽富、吴震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确认函》，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39 号文件聘任俞泽富同志为蚌埠胜利西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吴震同志为太和人民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4) 2011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关于张杨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厦证监许可[2011]2 号），2011 年 5 月 16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233 号文件聘任张杨同志为厦门钟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5) 2011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核准刘海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晋证监发[2011]4 号），201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54 号文件聘任刘海同志为太原新建南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6) 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李强分支机构负责人的复函》（广东证监函[2011]44 号），201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91 号文件聘任李强为珠海金湾南翔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7) 2011 年 2 月 1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杨庆明等三人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皖证监函[2011]36 号），核准杨庆明、阮红梅、李斌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2011 年 2 月 10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73 号文件聘任杨庆明同志为安庆人民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阮红梅同志为马鞍山华飞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李斌同志为马鞍山雨山西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

(8) 2011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何来发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赣证监许可[2011]7 号），2011 年 3 月 16 日，公司国证人字[2011]125 号文件聘任何来发为南昌青山南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9) 2011 年 4 月 25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张晓阳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广东证监函[2011]342 号), 2011 年 4 月 26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193 号文件聘任张晓阳同志为顺德新桂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10) 2011 年 5 月 3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核准王欣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浙证监许可[2011]75 号), 2011 年 5 月 5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214 号文件聘任王欣同志为台州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11) 2011 年 5 月 17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核准周继嵘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浙证监许可[2011]83 号), 2011 年 5 月 20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237 号文件聘任周继嵘同志为嘉兴洪兴路江南摩尔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12) 2011 年 8 月 10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夏凡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246 号), 2011 年 8 月 12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336 号文件聘任夏凡同志为巢湖健康中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

(13) 2011 年 9 月 15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魏丰同志任职资格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1]433 号), 2011 年 9 月 36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391 号文件聘任魏丰同志为上海民生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14) 2011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黄永新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渝证监许可[2011]63), 2011 年 11 月 3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424 号文件聘任黄永新同志为重庆观音桥步行街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15) 2011 年 11 月 9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核准高举红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深证局发[2011]279 号),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444 号文件聘任高举红同志为深圳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16)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徐光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1]372 号), 2011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1]492 号文件聘任徐光同志为马鞍山华飞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17) 2011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对计伟栋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报备无异议的函》(浙证监机构字[142]号), 2012 年 1 月 6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2]10 号文件聘任计伟栋同志为嘉兴洪兴路江南摩尔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18) 2012 年 2 月 7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顾君毅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2]21 号), 2012 年 2 月 8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2]39 号文件聘任顾君毅同志为蚌埠胜利西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

(19) 2012 年 2 月 7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丁毅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皖证监函字[2012]22 号), 2012 年 2 月 8 日, 公司国证人字[2012]39 号文件聘任丁毅同志为定远东城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

(20) 2012 年 3 月 1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关于严根荣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确认函》, 2012 年 3 月 5 日, 公司国证人字 [2012]59 号文件聘任严根荣同志为安庆人民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

8、保荐代表资格行政许可情况

(1) 2011 年 2 月 25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戚科仁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90 号), 核准戚科仁保荐代表人资格。

(2) 2011 年 3 月 28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林仕奎、武军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52 号), 核准林仕奎、武军保荐代表人资格。

(3) 2011 年 5 月 23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刘新军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792 号), 核准刘新军保荐代表人资格。

(4) 2011 年 6 月 10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李洲峰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19 号), 核准李洲峰保荐代表人资格。

(5) 2011 年 11 月 23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张小峰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81 号), 核准张小峰保荐代表人资格。

(6)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叶跃祥保荐代表人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150 号), 核准叶跃祥保荐代表人资格。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附后)

二、财务报表(附后)

三、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会审字[2012]0687 号

审计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友菊

（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 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红霞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1/2)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13,310,746,217.53	11,691,954,593.21	15,762,412,099.68	14,975,042,751.68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八、1		5,651,340,224.89	5,536,324,577.29	7,509,778,569.64	7,361,408,047.28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八、1		787,827,804.35	80,669,600.89	445,282,529.75	6,939,769.11
结算备付金	八、2		857,136,911.47	709,037,800.01	1,174,599,375.65	1053513807.63
其中：客户备付金	八、2		738,186,854.16	597,587,742.70	1,094,560,541.13	980,974,973.11
信用备付金	八、2		17,193,423.07	17,193,423.07	20,007,702.20	20,007,702.20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八、3		575,943,753.78	374,730,145.00	287,316,672.98	16,084,872.90
融出证券	八、4		4,918,072.80	4,918,072.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八、5		718,093,045.51	541,640,000.00	1,219,475,628.68	891,526,923.32
其中：抵押证券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6		340,003,827.22	340,003,827.22		
应收利息	八、7		104,841,262.63	104,841,262.63	39,823,748.00	39,823,748.00
存出保证金	八、8		283,910,902.17	173,376,715.14	297,691,310.49	198,489,763.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9		3,617,475,752.77	3,446,927,193.98	3,613,337,819.62	3,565,188,060.96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八、10	十五、1	874,035,922.00	2,381,613,817.33	899,120,510.59	1,786,343,405.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11		1,346,191,397.46	1,332,197,563.68	794,823,944.10	779,286,541.72
无形资产	八、12		22,050,629.22	18,912,134.36	18,005,218.33	14,037,208.45
其中：交易席位费	八、12		2,088,599.76	2,088,599.76	2,878,307.61	2,878,30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3		112,404,376.61	105,707,986.21	48,322,398.41	43,921,006.31
其他资产	八、14		429,319,864.35	227,060,598.68	745,780,074.67	538,397,249.29
资产总计			22,597,071,935.52	21,452,921,710.25	24,900,708,801.20	23,901,655,339.47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资产负债表 (2/2)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负债：						
短期借款						
其中：质押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八、16		6,996,344,016.77	6,288,172,791.89	9,158,756,495.69	8,513,679,140.34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八、17		423,720,495.36	80,690,603.87	192,753,620.82	6,875,964.6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18		148,869,981.32	134,388,520.80	203,531,973.66	172,574,126.93
应交税费	八、19		108,233,110.36	104,671,092.78	268,410,061.10	260,064,686.58
应付利息			1,122,678.95	1,122,678.95	2,170,748.97	2,170,748.97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13		12,940,513.00	392,123.29		
其他负债	八、20		106,651,079.93	96,711,800.35	95,059,857.46	78,905,692.22
负债合计			7,797,881,875.69	6,706,149,611.93	9,920,682,757.70	9,034,270,359.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八、21		1,964,100,000.00	1,964,100,000.00	1,964,100,000.00	1,964,100,000.00
资本公积	八、22		9,723,894,284.12	9,686,249,115.04	9,847,614,297.54	9,849,001,978.5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八、23		570,848,182.95	570,848,182.95	507,711,184.74	507,711,184.74
一般风险准备	八、24		565,826,977.82	565,826,977.82	502,689,979.61	502,689,979.61
交易风险准备	八、25		524,816,733.44	524,816,733.44	461,679,735.23	461,679,735.23
未分配利润	八、26		1,508,267,932.06	1,434,931,089.07	1,724,195,100.65	1,582,202,101.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8,564,050.56		-27,964,25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99,190,059.83	14,746,772,098.32	14,980,026,043.50	14,867,384,979.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99,190,059.83	14,746,772,098.32	14,980,026,043.50	14,867,384,979.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97,071,935.52	21,452,921,710.25	24,900,708,801.20	23,901,655,339.47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775,119,765.54	1,778,173,729.66	2,242,041,554.73	2,103,061,038.7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八、27		1,118,238,175.76	1,070,086,878.30	1,533,348,776.28	1,461,744,247.48
其中：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	八、27		792,282,737.38	750,670,340.20	1,226,289,527.89	1,168,093,802.23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八、27		277,314,117.30	277,314,117.30	249,032,613.57	249,032,613.57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八、27		14,160,321.08	7,621,420.80	25,957,275.82	12,817,831.68
保荐业务收入	八、27		21,200,000.00	21,200,000.00	23,600,000.00	23,6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八、27		12,950,000.00	12,950,000.00	8,200,000.00	8,200,000.00
利息净收入	八、28		531,399,629.72	490,357,951.89	330,395,383.98	310,590,376.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29	十五、2	161,176,940.06	153,566,560.93	416,467,408.18	418,932,35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29		98,766,759.49	98,766,759.49	128,165,998.54	128,165,998.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0		-48,761,908.66	53,638,526.86	-43,848,108.08	-92,284,023.7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914.85	-1,071,422.56	278,917.80	-622,457.88
其他业务收入	八、31		12,933,013.81	11,595,234.24	5,399,176.54	4,700,545.14
二、营业支出			1,078,080,892.28	1,009,266,024.57	1,053,685,152.54	968,453,425.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2		71,355,382.55	69,672,543.82	101,491,814.19	99,376,950.69
业务及管理费	八、33		986,937,922.94	919,866,608.81	929,553,184.13	846,477,687.18
资产减值损失	八、34		15,567,843.37	15,507,128.52	18,612,459.85	18,572,092.81
其他业务成本	八、35		4,219,743.42	4,219,743.42	4,027,694.37	4,026,69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7,038,873.26	768,907,705.09	1,188,356,402.19	1,134,607,613.69
加：营业外收入	八、36		11,042,394.85	4,925,472.82	15,328,884.20	8,373,650.34
减：营业外支出	八、37		4,507,877.12	4,467,915.96	6,444,362.75	6,431,215.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号填列）			703,573,390.99	769,365,261.95	1,197,240,923.64	1,136,550,048.59
减：所得税费用	八、38		140,859,564.95	137,995,279.90	271,318,467.89	261,888,493.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713,826.04	631,369,982.05	925,922,455.75	874,661,554.6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2,713,826.04		924,981,113.62	
少数股东损益					941,342.1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2	0.47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2	0.47	0.4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39		-154,319,809.71	-162,752,863.52	-95,288,013.85	-73,404,288.87
八、综合收益合计			408,394,016.33	468,617,118.53	8306,34,441.90	801,257,265.7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394,016.33	468,617,118.53	829,693,099.77	801,257,265.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1,342.13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93,120,532.03	187,200,628.5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51,864,120.98	1,753,752,053.96	1,930,471,923.45	1,833,936,774.3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40,003,827.22	-340,003,827.22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增加额			-1,931,445,604.38	-2,151,691,709.22	-4,490,563,720.91	-4,801,838,956.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0		31,540,931.32	41,633,755.21	15,141,720.44	13,074,19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923,847.27	-509,109,098.70	-2,544,950,077.02	-2,954,827,986.5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803,686,775.70	2,582,778,335.7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8,918,950.14	108,895,006.92	100,994,343.09	100,925,275.65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2,377,105.74	504,147,308.63	496,394,098.48	473,422,402.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657,372.01	411,682,002.17	397,978,283.79	380,624,64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0		560,091,655.19	598,616,816.91	548,598,496.65	342,656,17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045,083.08	1,623,341,134.63	4,347,651,997.71	3,880,406,82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968,930.35	-2,132,450,233.33	-6,892,602,074.73	-6,835,234,81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6,640,187.78	62,4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648,141.00	89,552,441.00	73,706,921.00	73,706,92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286.00	253,686.00	172,158.40	172,158.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903,427.00	89,806,127.00	-152,761,108.38	136,299,079.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178,810,389.42	221,635,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366,961.54	394,618,637.20	583,404,154.76	577,722,410.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688.43	2,156,688.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366,961.54	994,618,637.20	764,371,232.61	801,514,79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463,534.54	-904,812,510.20	-917,132,340.99	-665,215,71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230,000.00	589,230,000.00	982,050,000.00	982,0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230,000.00	589,230,000.00	982,050,000.00	982,0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230,000.00	-589,230,000.00	-982,050,000.00	-982,0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465,881.44	-1,071,422.56	-19,984,856.87	-622,45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9,128,346.33	-3,627,564,166.09	-8,811,769,272.59	-8,483,122,99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37,011,475.33	16,028,556,559.31	25,748,780,747.92	24,511,679,549.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40		14,167,883,129.00	12,400,992,393.22	16,937,011,475.33	16,028,556,559.31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2,713,826.04	631,369,982.05	925,922,455.75	874,661,554.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67,843.37	15,507,128.52	18,612,459.85	18,572,092.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694,477.28	72,994,601.27	48,893,575.52	45,235,514.41
无形资产摊销	9,235,518.76	8,388,214.19	7,363,220.84	6,379,61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795,699.28	14,193,233.45	9,889,241.94	9,670,402.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8,489.51	1,839,723.79	1,984,530.03	1,984,530.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61,908.66	-53,638,526.86	43,848,108.05	92,284,023.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614,900.49	-110,519,200.49	-128,354,762.81	-134,724,850.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25,700.06	-16,068,141.42	-16,768,524.42	-12,982,503.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2,123.29	392,123.29	-10,272,490.51	-10,053,497.52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726,293.96	294,631,069.63	-3,051,955,218.29	-2,827,141,634.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2,598,251.52	-666,577,895.47	-269,788,876.06	-93,500,705.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3,696,258.43	-2,324,962,545.28	-4,471,975,794.62	-4,805,619,349.4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968,930.35	-2,132,450,233.33	-6,892,602,074.73	-6,835,234,812.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67,883,129.00	12,400,992,393.22	16,937,011,475.33	16,028,556,559.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37,011,475.33	16,028,556,559.31	25,748,780,747.92	24,511,679,549.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69,128,346.33	-3,627,564,166.09	-8,811,769,272.59	-8,483,122,990.23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1/2)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外币报表折算差 额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847,614,297.54	507,711,184.74	502,689,979.61	461,679,735.23	-27,964,254.27	1,724,195,100.65		14,980,026,043.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964,100,000.00	9,847,614,297.54	507,711,184.74	502,689,979.61	461,679,735.23	-27,964,254.27	1,724,195,100.65		14,980,026,043.50
三、本年增加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720,013.42	63,136,998.21	63,136,998.21	63,136,998.21	-30,599,796.29	-215,927,168.59		-180,835,983.67
(一)净利润							562,713,826.04		562,713,826.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123,720,013.42				-30,599,796.29			-154,319,809.7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的金额		-130,831,553.79							-130,831,553.79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6,917,656.79							-176,917,656.79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6,086,103.00							46,086,103.00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金额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 金额中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 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25,596,348.08							-25,596,348.08
4、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 关的所得税影响		32,707,888.45							32,707,888.45
5、其他						-30,599,796.29			-30,599,796.2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3,720,013.42				-30,599,796.29	562,713,826.04		408,394,016.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的金 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3,136,998.21	63,136,998.21	63,136,998.21		-778,640,994.63		-589,23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3,136,998.21				-63,136,998.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3,136,998.21			-63,136,998.21		
3、对所有者的分配							-589,230,000.00		-589,230,000.00
4、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63,136,998.21		-63,136,998.21		
(五)所有者权益的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723,894,284.12	570,848,182.95	565,826,977.82	524,816,733.44	-58,564,050.56	1,508,267,932.06		14,799,190,059.83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2)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外币报表折算差 额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918,054,061.52	420,602,760.89	415,223,824.15	374,213,579.77	-7,679,762.70	2,047,868,480.10	50,916,465.60	15,183,299,40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64,100,000.00	9,918,054,061.52	420,602,760.89	415,223,824.15	374,213,579.77	-7,679,762.70	2,047,868,480.10	50,916,465.60	15,183,299,409.33	
三、本年增加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439,763.98	87,108,423.85	87,466,155.46	87,466,155.46	-20,284,491.57	-323,673,379.45	-50,916,465.60	-203,273,365.83	
(一)净利润							924,981,113.62	941,342.13	925,922,455.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75,003,522.28				-20,284,491.57			-95,288,013.85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金额		-100,265,429.77							-100,265,429.77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23,209.24							5,423,209.24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05,688,639.01							-105,688,639.01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95,550.05							195,550.05	
4、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25,066,357.44							25,066,357.44	
5、其他						-20,284,491.57			-20,284,491.57	
上述(一)和(二)小计		-75,003,522.28				-20,284,491.57	924,981,113.62	941,342.13	830,634,441.9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63,758.30	-357,731.61				-4,206,026.69	-51,857,807.73	-51,857,807.7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的金额										

3、其他		4,563,758.30	-357,731.61				-4,206,026.69	-51,857,807.73	-51,857,807.73
(四) 利润分配			87,466,155.46	87,466,155.46	87,466,155.46		-1,244,448,466.38		-982,0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7,466,155.46				-87,466,155.4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7,466,155.46			-87,466,155.46		
3、对所有者的分配							-982,050,000.00		-982,050,000.00
4、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87,466,155.46		-87,466,155.46		
(五) 所有者权益的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847,614,297.54	507,711,184.74	502,689,979.61	461,679,735.23	-27,964,254.27	1,724,195,100.65		14,980,026,043.50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1/2）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849,001,978.56	507,711,184.74	502,689,979.61	461,679,735.23	1,582,202,101.65	14,867,384,97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964,100,000.00	9,849,001,978.56	507,711,184.74	502,689,979.61	461,679,735.23	1,582,202,101.65	14,867,384,979.79
三、本年增加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752,863.52	63,136,998.21	63,136,998.21	63,136,998.21	-147,271,012.58	-120,612,881.47
(一) 净利润						631,369,982.05	631,369,982.0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62,752,863.52					-162,752,863.52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		-182,875,353.92					-182,875,353.92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8,961,456.92					-228,961,456.92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6,086,103.00					46,086,103.00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 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影响		-25,596,348.08					-25,596,348.08
4、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5,718,838.48					45,718,838.48
5、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2,752,863.52				631,369,982.05	468,617,118.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3,136,998.21	63,136,998.21	63,136,998.21	-778,640,994.63	-589,23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3,136,998.21			-63,136,998.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3,136,998.21		-63,136,998.21	
3、对所有者的分配						-589,230,000.00	-589,230,000.00
4、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63,136,998.21	-63,136,998.21	
(五) 所有者权益的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686,249,115.04	570,848,182.95	565,826,977.82	524,816,733.44	1,434,931,089.07	14,746,772,098.32

法定代表人：凤立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2)

编制单位：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921,265,327.85	420,245,029.28	415,223,824.15	374,213,579.77	1,951,989,013.42	15,047,036,77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964,100,000.00	9,921,265,327.85	420,245,029.28	415,223,824.15	374,213,579.77	1,951,989,013.42	15,047,036,774.47
三、本年增加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263,349.29	87,466,155.46	87,466,155.46	87,466,155.46	-369,786,911.77	-179,651,794.68
(一) 净利润						874,661,554.61	874,661,554.6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3,404,288.87					-73,404,288.8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		-98,133,118.57					-98,133,118.57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55,520.44					7,555,520.44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05,688,639.01					-105,688,639.01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 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 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95,550.05					195,550.05
4、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24,533,279.65					24,533,279.65
5、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3,404,288.87				874,661,554.61	801,257,265.7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0,939.58					1,140,939.5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的金额							
3、其他		1,140,939.58					1,140,939.58
(四) 利润分配			87,466,155.46	87,466,155.46	87,466,155.46	-1,244,448,466.38	-982,0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7,466,155.46			-87,466,155.4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7,466,155.46		-87,466,155.46	
3、对所有者的分配						-982,050,000.00	-982,050,000.00
4、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87,466,155.46	-87,466,155.46	
(五) 所有者权益的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64,100,000.00	9,849,001,978.56	507,711,184.74	502,689,979.61	461,679,735.23	1,582,202,101.65	14,867,384,979.79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无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 2007 年 9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65 号文核准,由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重组而设立,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46,410 万元。2007 年 10 月 25 日,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迁址、变更经营范围以及资产、业务、人员等置入、置出工作后,正式更名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34000000000606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的注册地址: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法定代表人:凤良志。200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股票代码 000728,股票简称“国元证券”。2009 年 10 月根据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99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增发 5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增发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96,410 万元。

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由原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原安徽省信托投资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以各自拥有的证券营业部及证券经营性资产为基础,联合其他 12 家法人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综合类证券公司。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9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194 号文件批准开业,2001 年 10 月 15 日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 203,000 万元。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被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已办理注销。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员工总计 2753 人(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12 人)。公司在北京、上海、天津、深圳、广东、江苏、山东、浙江、辽宁、重庆、福建、湖南、湖北、河南、贵州、山西、江西以及安徽省内共设有 76 家证券营业部,在上海、深圳、北京共设有 3 家分公司。公司内设部门有营销经纪总部、投资银行总部、客户资产管理总部、融资融券部、投资管理总部、研究中心、客户服务总部、信息技术部、客户资金存管中心、资金计划部、董事会办公室、合规管理部、风险监管部、稽核部、财务会计部、人力资源部、机构管理部、办公室、行政管理部等业务经营与综合管理部门。

公司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

②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

A.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本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确认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后，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

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以支付现金、非现金资产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支付的现金、非现金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相应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将合并中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本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作为合并对价的有关非货币性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与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为借差确认为商誉，如为贷差计入企业合并当期的损益。

③商誉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合营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5、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本公司在将符合确认条件的会计要素登记入账并列报于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计量属性进行计量，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能够保证取得并可靠计量会计要素的金额时，采用公允价值、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或现值计量。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方法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分账制进行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将记账本位币以外的其他货币的余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余额，其中，货币性项目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日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境外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以下方法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

（1）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所有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或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卖出同一品种金融资产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结转资产成本。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

-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记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例如自营证券等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等需要所指定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以及具有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一种以上特征的工具。

该类金融资产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该类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该类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准备、处置收益，均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作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本公司持有的该类资产主要是日常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

项的金融资产。

该类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该类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在资本公积中列示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记入当期投资收益。

⑤金融资产减值

A.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20%，并且时间持续在 1 个月以上，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将下跌部分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转回应区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转回和可供出售债务工具转回两种情况。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益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融出证券和已上市的直接投资形成的股权计提减值比照上述办法执行。

C.应收款项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详见“四.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2）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所有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企业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公允价值的变动记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主要是指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持有的创设权证等金融工具。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等需要所作的指定。

②其他金融负债

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比如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一般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

①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初始确认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取得日或发行日的市场情况和当前市场情况，或其他类似债务工具（即有类似的剩余期限、现金流量模式、标价币种、信用风险、担保和利率基础等）的当前市场利率确定。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和适用的信用风险贴水在债务工具发行后没有改变的，使用基准利率估计当前市场利率确定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和相应的信用风险贴水在债务工具发行后发生改变的，参考类似债务工具的当前价格或利率，并考虑金融工具之间的差异调整，确定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金融工具的条款和特征，包括金融工具本身的信用质量、合同规定采用固定利率计息的剩余期间、支付本金的剩余期间以及支付时采用的货币等。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可以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②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后续确认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

市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运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反映估值日在公平条件下进行正常商业交易所采用的交易价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并通过定期校验，确保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有充足理由表明按以上估值原则仍不能客观反映相关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的，公司应根据具体情况与监管部门或中介机构进行商定，按最能恰当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0 万元以上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 融资融券业务形成的应收融资融券款采用以下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未能按期收回的融资融券款转入应收融资融券款逾期 30 天，且客户维持担保比例低于 100%，按应收融资融券款与客户账面资产价值（计算维持担保比例方法）的差额全额计提。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

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对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推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 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 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

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公司为经营管理或出租等而持有的,单价在 2,000 元(含 2,000 元)以上、使用年限在 1 年(不含 1 年)以上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及动力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购买计算机硬件所附带的软件，未单独计价的，并入计算机硬件作为固定资产管理；单独计价的软件，计入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u>资产类别</u>	<u>净残值率 (%)</u>	<u>预计使用年限</u>	<u>年折旧率 (%)</u>
房屋及建筑物	3	25-45	2.16-3.88
机械及动力设备	3	14-18	5.39-6.93
电子及办公设备	3	5-10	9.7-19.40
运输设备	3	12	8.08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公司对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进行的改良，其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项支出，记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 5 年内进行摊销。如果 5 年内同一经营租入固定资产又发生类似改良支出，将上次未摊完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1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6) 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职工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在公司已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为

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营业收入确认原则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代兑付证券的手续费收入，于代兑付证券业务基本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以全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在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承销价格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按已承销证券的承购价格结转承销证券的成本；以余额包销或代销方式进行承销业务的，于发行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于受托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时，按照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受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如合同规定按固定比例收取管理费的，则分期确认管理费收益。

(2) 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

(3) 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 1、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营业税

营业税按营业收入扣除金融企业往来收入、为证券交易所代收的证券交易监管费、经手费以及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代收的股东账户开户费、特别转让股票开户费、过户费、B股结算费、转托管费后的5%计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06]172号《关于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营业税问题的通知》，从2006年11月1日起，准许证券公司上缴的证券投资保护基金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2、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分别按应纳营业税额的7%和4%计缴。

3、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8]28号文《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本公司采用“由公司总机构统一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总机构、各分支机构按分配比例就地预缴企业所得税，年终由总机构进行企业所得税的年度汇算清缴”的办法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1年本公司深圳地区营业部按分配的应纳税所得额和所在地企业所得税税率24%计算缴纳。

本公司除深圳地区营业部以外的分支机构以及公司总部按分配的应纳税所得额和所在地企业所得税税率25%计算缴纳。

本公司应纳企业所得税额以主管税务机关的年度清算为准。

本公司子公司国元海勤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子公司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子公司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按应课税盈利的 16.5% 计提缴纳香港利得税。

4、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证券业务	6 亿港币	证券经纪、自营业务及香港证券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6 亿港币	—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投资业务	10 亿元	股权投资	10 亿元	—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00%	100%	合并	—	—	—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合并	—	—	—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6]99 号《关于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以自有资金 5,000 万港币在香港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港币。根据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08]47 号《关于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问题的复函》，对本公司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55,000 万港币无异议。本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6 月和 2009 年 12 月以自有资金对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30,000 万港币和 25,000 万港币，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资 60,000 万港币。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部函[2009]312 号《关于国

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的批准，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在上海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5 亿元人民币。2011 年 3 月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对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5 亿元人民币，增资分两次投入，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0 亿元人民币。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金融企业	北京	期货业务	2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	2 亿元	—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归属母公司当期损益中扣减少数股东承担的超额亏损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100%	100%	合并	—	—	—	—

2010 年 4 月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其持有五矿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98.5%、1.5% 共计 100% 的股权转让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事项于 2010 年 8 月 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035 号文《关于核准五矿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核准，五矿海勤期货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2010 年 9 月五矿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更名为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股权转让过渡期的损益由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权比例承担和享有。公司购买五矿海勤期货有限公司股权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为 217,823,995.33 元，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96,947,661.58，产生的合并商誉为：120,876,333.75 元。

根据 2011 年 5 月 2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195 号《关于核准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8 月对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增资 1 亿元人民币。

2、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本期合并范围无变化。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美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折算汇率为 6.3009,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折算汇率为 6.6227; 港币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折算汇率为 0.8107, 2010 年 12 月 31 日折算汇率为 0.85093。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 币	(折) 人民币	原 币	(折) 人民币
库存现金	—	495,251.20	—	608,601.81
客户资金存款				
其中：人民币	—	5,510,030,001.41	—	7,327,444,153.27
美元	12,552,220.60	79,090,286.80	14,362,309.64	95,117,268.06
港币	76,748,410.84	62,219,936.68	102,496,266.81	87,217,148.31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其中：人民币		80,669,600.89		6,939,769.11
港币	872,280,996.00	707,158,203.46	515,133,748.53	438,342,760.64
客户存款小计	—	6,439,168,029.24	—	7,955,061,099.39
公司存款				
其中：人民币	—	6,752,962,692.06	—	7,741,371,743.65
美元	1,629,418.32	10,266,801.89	839,120.76	5,557,245.06
港币	133,037,428.33	107,853,443.14	70,291,809.88	59,813,409.77
小计	—	6,871,082,937.09	—	7,806,742,398.48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计	—	13,310,746,217.53	—	15,762,412,099.68

(1)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中无短期拆入或临时存入的大额款项。

(2)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中无冻结或封存情况。

2、结算备付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 币	(折) 人民币	原 币	(折) 人民币

客户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721,551,399.43	721,551,399.43	1,069,353,503.55	1,069,353,503.55
美元	2,201,986.61	13,874,497.43	1,975,528.13	13,083,330.15
港币	3,405,646.11	2,760,957.30	14,247,596.67	12,123,707.43
小计		738,186,854.16		1,094,560,541.13
信用备付金	17,193,423.07	17,193,423.07	20,007,702.20	20,007,702.20
公司存款				
人民币	101,756,634.24	101,756,634.24	60,031,132.32	60,031,132.32
合计		857,136,911.47		1,174,599,375.65

3、融出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 币	(折) 人民币	原 币	(折) 人民币
人民币	374,730,145.00	374,730,145.00	16,084,872.90	16,084,872.90
港币	248,197,371.13	201,213,608.78	318,747,488.14	271,231,800.08
融出资金合计		575,943,753.78		287,316,672.98
减：融出资金坏账准备	—	—	—	—
融出资金净额		575,943,753.78		287,316,672.98

(1) 公司 2010 年 11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核准，新增融资融券业务，并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正式对外开展业务。

(2) 年末融出资金余额较年初增长 100.46%，主要系公司 2011 年全面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融资融券客户增加所致。

4、融出证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成 本	公允价值	成 本	公允价值
股票	5,057,868.00	4,918,072.80	—	—
合计	5,057,868.00	4,918,072.80	—	—

(1) 年末融出证券余额较年初增长 491.81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1 年全面开展融资融券业务所致。

(2) 公允价值本年增减变动金额-139,795.2 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5、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	成本	公允价值	本期增减数
股票	—	—	682,889,900.72	633,753,363.32	49,136,537.40
基金	558,658,612.65	516,453,045.51	328,389,386.44	383,262,265.36	-97,078,446.06
中期票据	200,071,506.85	201,640,000.00	200,071,506.85	202,460,000.00	-820,000.00
合计	758,730,119.50	718,093,045.51	1,211,350,794.01	1,219,475,628.68	-48,761,908.66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余额较年初下降 41.11%，主要系受证券市场行情影响公司减少股票持仓余额及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较上年同期降低所致。

6、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证券	340,003,827.22	—
合计	340,003,827.22	—

(1) 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全部系银行间的债券逆回购业务。

(2) 年末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较年初增加 34,000.38 万元，主要系年末未到期的债券逆回购余额增加所致。

7、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计银行利息	53,135,577.33	—
应收融资融券客户利息	4,307,686.66	—
应收债券利息	47,397,998.64	39,823,748.00
合计	104,841,262.63	39,823,748.00

年末应收利息余额较年初增长 163.26%，主要系预提的银行存款利息增加、应收融资

融券利息增加及公司债券规模扩大，持有期间应收的利息增加。

8、存出保证金

<u>交易场所</u>	<u>项目</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12,711,498.54	18,488,677.85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157,165,216.60	180,001,085.44
大连期货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11,739,104.65	13,665,890.00
上海期货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30,579,279.65	55,963,206.80
郑州期货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24,960,358.20	14,826,431.6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交易保证金	31,640,223.60	3,151,764.00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结算担保金	10,082,997.93	10,000,000.00
其他	交易保证金	5,032,223.00	1,594,254.80
合计		283,910,902.17	297,691,310.49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项目</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u>公允价值变动</u>
	<u>成本</u>	<u>公允价值</u>	<u>成本</u>	<u>公允价值</u>	<u>本年增减金额</u>
股票	1,150,802,694.56	1,058,204,716.31	675,458,384.15	633,698,479.13	-50,838,073.23
基金	694,991,764.59	635,649,177.96	1,209,087,363.39	1,192,092,342.76	-42,347,566.00
债券	1,803,725,820.59	1,739,610,079.37	1,640,783,019.65	1,626,131,252.00	-49,463,973.57
黄山1号集合理财计划	107,958,091.16	93,524,547.50	107,958,091.16	103,415,547.58	-9,891,000.08
黄山2号集合理财计划	46,096,171.47	28,925,347.60	46,096,171.47	42,625,129.76	-13,699,782.16
黄山3号集合理财计划	16,096,177.13	11,561,884.03	16,096,177.13	15,375,068.39	-3,813,184.36
信托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合计	3,869,670,719.50	3,617,475,752.77	3,695,479,206.95	3,613,337,819.62	-170,053,579.40

(1) 黄山1、2、3号集合理财计划系本公司作为设立人和管理人的集合理财业务。

(2)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票发生了市场交易价格连续一个月低于初始成本的20%，发生减值情形，根据公司政策计提减值准备39,361,820.81元。

(3) 公允价值本年增减变动金额中-130,691,758.59 元计入资本公积；-39,361,820.81 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公司投资	363,001,992.82	—	363,001,992.82	367,731,581.41	—	367,731,581.41
其他股权投资	511,467,138.78	433,209.60	511,033,929.18	531,822,138.78	433,209.60	531,388,929.18
合计	874,469,131.60	433,209.60	874,035,922.00	899,553,720.19	433,209.60	899,120,510.59

(2) 长期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权益法	103,279,218.56	367,731,581.41	-4,729,588.59	363,001,992.82
徽商银行	成本法	159,596,329.18	159,596,329.18	—	159,596,329.18
芜湖顺荣汽车部件 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355,000.00	20,355,000.00	-20,355,000.00	—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 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40,600.00	2,940,600.00	—	2,940,600.00
安徽时联特种溶剂 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790,000.00	22,790,000.00	—	22,790,000.00
合肥锻压机床股份 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440,000.00	33,440,000.00	—	33,440,000.00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 公司	成本法	163,800,000.00	163,800,000.00	—	163,800,000.00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12,000.00	15,012,000.00	—	15,012,000.00
浙江福莱特玻璃镜 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120,000.00	75,120,000.00	—	75,120,000.00
安徽省皖北药业股 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64,000.00	20,064,000.00	—	20,064,000.00
安徽商之都股份有 限公司	成本法	11,858,000.00	11,858,000.00	—	11,858,000.00
其他法人股	成本法	6,846,209.60	6,846,209.60	—	6,846,209.60
合计		635,101,357.34	899,553,720.19	-25,084,588.59	874,469,131.60

<u>被投资单位</u>	<u>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u>	<u>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u>	<u>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u>	<u>减值准备</u>	<u>本年计提减值准备</u>	<u>本年现金红利</u>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1.00	41.00	—	—	—	77,900,000.00
徽商银行	1.42	1.42	—	—	—	11,625,721.00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	2.50	—	—	—	95,700.00
安徽时联特种溶剂股份有限公司	9.1489	9.1489	—	—	—	—
合肥锻压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5.95	5.95	—	—	—	—
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0.85	0.85	—	—	—	—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8	4.08	—	—	—	—
浙江福莱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25	1.25	—	—	—	—
安徽省皖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7143	5.7143	—	—	—	—
安徽商之都股份有限公司	2.00	2.00	—	—	—	—
其他法人股	—	—	—	433,209.60	—	26,720.00
合计				433,209.60		89,648,141.00

(3) 联营企业投资

<u>被投资单位</u>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定代表人</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公司持股比例(%)</u>	<u>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u>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外合资)	深圳	凤良志	基金管理 业务、发起 设立基金	1.5 亿元	41%	41%

<u>被投资单位</u>	<u>年末资产总额</u>	<u>年末负债总额</u>	<u>年末净资产总额</u>	<u>本年营业收入总额</u>	<u>本年净利润</u>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90,046,088.33	198,232,425.95	791,813,662.38	666,504,857.81	240,894,535.33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6号《关于同意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比

例为 25%。2003 年 11 月，本公司受让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 25% 股权，并向安徽省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持有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 1% 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于 2004 年 11 月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转让后本公司持有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49%。2007 年 7 月本公司将持有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的股权转让给新加坡 DB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转让后仍持有其 41% 的股权。

2008 年 5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709 号《关于核准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址、股东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0 万元。

11、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067,449,896.41	453,242,896.59	40,156,401.41	1,480,536,391.59
减：累计折旧	284,128,399.19	77,694,477.28	35,506,424.08	326,316,452.3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60,762.12	—	416,433.17	644,328.9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82,260,735.10			1,153,575,610.25
固定资产清理	—	327,461.78	327,461.78	—
在建工程	12,563,209.00	200,309,093.16	20,256,514.95	192,615,787.2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固定资产合计	794,823,944.10			1,346,191,397.46

(1) 固定资产明细

<u>一、账面原值：</u>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695,108,011.27	364,051,266.20	—	1,059,159,277.47
机械及动力设备	11,953,765.88	2,795,144.75	933,214.75	13,815,695.88
电子及办公设备	309,798,495.98	77,168,650.74	30,914,092.76	356,053,053.96
运输设备	50,589,623.28	9,227,834.90	8,309,093.90	51,508,364.28
合计	1,067,449,896.41	453,242,896.59	40,156,401.41	1,480,536,391.59
<u>二、累计折旧：</u>				
房屋建筑物	97,412,009.33	28,911,456.21	—	126,323,465.54
机械及动力设备	4,686,298.95	672,769.60	534,744.81	4,824,323.74

电子及办公设备	162,568,893.98	43,298,418.05	28,717,155.78	177,150,156.25
运输设备	19,461,196.93	4,811,833.42	6,254,523.49	18,018,506.86
合计	284,128,399.19	77,694,477.28	35,506,424.08	326,316,452.3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597,696,001.94	—	—	932,835,811.93
机械及动力设备	7,267,466.93	—	—	8,991,372.14
电子及办公设备	147,229,602.00	—	—	178,902,897.71
运输设备	31,128,426.35	—	—	33,489,857.42
合计	783,321,497.22	—	—	1,154,219,939.20

四、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机械及动力设备	—	—	—	—
电子及办公设备	100,000.00	—	—	100,000.00
运输设备	960,762.12	—	416,433.17	544,328.95
合计	1,060,762.12	—	416,433.17	644,328.9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82,260,735.10			1,153,575,610.25

(2) 本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为 77,694,477.28 元,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为 20,256,514.95 元。

(3) 公司年末固定资产无置换、抵押、担保情况。

(4)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国际金融中心 办公楼工程		180,421,106.40	—	—	180,421,106.40
零星工程	12,563,209.00	19,887,986.76	20,256,514.95	—	12,194,680.81
合计	12,563,209.00	200,309,093.16	20,256,514.95	—	192,615,787.21

(5)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 年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 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年初增长 69.37%, 主要系营业用房增加及在建工程金融大厦办公楼工程增加所致。

12、无形资产

<u>一、账面原值:</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交易席位费	63,030,545.44	-12,567.40	—	63,017,978.04
软件	27,398,921.80	13,337,000.00	—	40,735,921.80
房屋使用权	900,000.00	—	—	900,000.00
其他	1,521,362.15	-43,502.95	—	1,477,859.20
合计	92,850,829.39	13,280,929.65	—	106,131,759.04
<u>二、累计摊销:</u>				
交易席位费	60,152,237.83	777,140.45	—	60,929,378.28
软件	14,219,556.72	8,398,378.31	—	22,617,935.03
房屋使用权	299,141.49	60,000.00	—	359,141.49
其他	174,675.02	—	—	174,675.02
合计	74,845,611.06	9,235,518.76	—	84,081,129.82
<u>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u>				
交易席位费	2,878,307.61	—	—	2,088,599.76
软件	13,179,365.08	—	—	18,117,986.77
房屋使用权	600,858.51	—	—	540,858.51
其他	1,346,687.13	—	—	1,303,184.18
合计	18,005,218.33	—	—	22,050,629.22
<u>四、减值准备:</u>	—	—	—	—
<u>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u>	18,005,218.33			22,050,629.22

(1) 本年无形资产摊销数为 9,235,518.76 元。

(2) 交易席位费明细:

<u>项目</u>	<u>原值</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摊销</u>	<u>年末余额</u>
上交所 A 股	36,084,500.00	836,841.89	—	209,511.48	627,330.41
上交所 B 股	1,617,408.50	88,988.23	-12,567.40	33,620.48	42,800.35
上交所小计	37,701,908.50	925,830.12	-12,567.40	243,131.96	670,130.76
深交所 A 股	25,328,636.94	1,952,477.49	—	534,008.49	1,418,469.00
合计	63,030,545.44	2,878,307.61	-12,567.40	777,140.45	2,088,599.76

(3) 公司年末无形资产无置换、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u>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u>暂时性差异</u>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u>暂时性差异</u>	<u>递延所得税资产</u>
坏账准备	7,313,258.26	1,828,314.57	31,122,235.70	7,780,558.9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44,328.95	161,082.24	1,060,762.12	265,190.5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33,209.60	108,302.40	433,209.60	108,302.40
已摊销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0,935,067.16	2,733,766.79	10,935,067.16	2,733,766.7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52,070,033.71	13,017,508.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2,528,320.72	75,632,080.18	82,141,387.33	20,535,346.82
期货风险准备金	1,381,578.91	345,394.73	1,381,578.92	345,394.73
未抵扣亏损	8,664,081.68	2,166,020.42	—	—
未支付职工薪酬	104,566,904.04	26,141,726.01	—	—
其他	19,925,389.52	3,287,689.27	21,432,301.70	3,536,329.78
合 计	456,392,138.84	112,404,376.61	200,576,576.24	48,322,398.41

<u>递延所得税负债项目</u>	<u>年末余额</u>		<u>年初余额</u>	
	<u>暂时性差异</u>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u>暂时性差异</u>	<u>递延所得税负债</u>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68,493.15	392,123.2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193,558.84	12,548,389.71	—	—
合 计	51,762,051.99	12,940,513.00	—	—

(1)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年初增长 132.61%，主要系本年受股市行情影响证券市值下降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2) 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较年初增长 1,294.05 万元，主要系公司将原长期股权投资投资的顺荣股份 2011 年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后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该资产年末市值上升引起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14、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款项	232,535,636.86	587,480,338.45
应收股利	470,281.50	30,720.60
长期待摊费用	65,104,807.36	32,707,610.14
待摊费用	5,855,921.19	2,911,771.03
待转承销费用	4,376,883.69	1,773,300.7
商誉	120,876,333.75	120,876,333.75
其他	100,000.00	—
合计	429,319,864.35	745,780,074.67

(1) 应收款项按种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262,272.15	65.57	—	—	—	157,262,272.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2,586,622.97	34.43	7,313,258.26	100.00	—	75,273,364.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合计	239,848,895.12	100.00	7,313,258.26	100.00	—	232,535,636.86

类别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	—	—	—	—	—

收账款: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18,602,574.15	100.00	31,122,235.70	100.00	587,480,338.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618,602,574.15	100.00	31,122,235.70	100.00	587,480,338.45

①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3,070,044.88	26.30	3,153,502.25	515,035,364.60	83.26	18,457,799.43
1-2 年	12,692,605.99	5.29	1,269,260.60	96,806,902.73	15.65	9,680,690.27
2-3 年	2,994,926.03	1.25	598,985.21	2,911,268.46	0.47	582,253.69
3-4 年	2,863,725.01	1.19	1,431,862.51	2,738,239.08	0.44	1,369,119.54
4-5 年	528,366.87	0.22	422,693.50	392,132.56	0.06	313,706.05
5 年以上	436,954.19	0.18	436,954.19	718,666.72	0.12	718,666.72
合计	82,586,622.97	34.43	7,313,258.26	618,602,574.15	100.00	31,122,235.70

②公司年末余额中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期末应收款项余额较大单位: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天津天力士集团有限公司	32,900,000.00	预付购房款
国元多策略中国机会基金	29,113,470.38	应收基金表现费
安徽省龙海翔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9,305,154.00	预付购房款
安徽伟星置业有限公司	15,598,960.00	预付购房款
合肥鸿海置业有限公司	10,930,000.00	预付购房款

(3)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120,876,333.75	—	—	120,876,333.75	—

公司年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主要依据和过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中间介绍业务的有关规定, 2010 年 11 月公司证券营业部代理介绍股指期货业务正式获批。股

指期货市场发展前景良好且潜力巨大。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依托公司 76 家证券营业部开展股指期货业务，营业收入将得到增加。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期货市场发展的长期规划，公司预测了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未来 5 年的经营现金流量，并按照 6% 的折现率计算得出 2011 年末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的现值高于母公司账面投资成本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 年末其他资产余额较年初下降 42.43%，主要系房产交付，预付购房款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39,361,820.81	—	—	39,361,820.81
二、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3,209.60	—	—	—	433,209.6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060,762.12	—	—	416,433.17	644,328.95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
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八、商誉减值准备	—	—	—	—	—
九、坏账准备	31,122,235.70	-23,793,977.44	—	15,000.00	7,313,258.26
十、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一、应收融资融券客户款坏账准备	—	—	—	—	—
十二、其他	—	—	—	—	—
合计	32,616,207.42	15,567,843.37	—	431,433.17	47,752,617.62

本年增加数中计提减值准备 15,567,843.37 元。

16、代理买卖证券款

(1) 明细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法人客户	221,739,696.19	354,449,051.75
个人客户	6,774,604,320.58	8,804,307,443.94
合计	6,996,344,016.77	9,158,756,495.69

(2) 币种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 人民币	原币	(折) 人民币
人民币	—	6,466,179,640.38	—	8,644,110,873.59
美元	14,367,019.11	90,525,150.72	15,373,989.15	101,817,317.93
港币	542,295,825.46	439,639,225.67	485,149,547.18	412,828,304.17
合计	—	6,996,344,016.77	—	9,158,756,495.69

17、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	(折) 人民币	原币	(折) 人民币
人民币	—	80,690,603.87	—	6,875,964.64
港币	423,128,027.00	343,029,891.49	218,440,595.80	185,877,656.18
合计	—	423,720,495.36	—	192,753,620.82

(3)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年末较年初增长 119.83%，主要公司 2011 年全面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增长所致。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192,674,910.24	404,781,893.40	459,142,305.63	138,314,498.01
职工福利费	—	18,014,520.70	18,014,520.70	—
社会保险费	611,039.24	45,975,941.16	46,034,587.97	552,392.43
住房公积金	548,568.44	16,844,665.51	17,100,937.68	292,296.27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9,424,619.86	12,098,092.63	11,844,299.88	9,678,412.61
其他	272,835.88	—	240,453.88	32,382.00

合计 **203,531,973.66** **497,715,113.40** **552,377,105.74** **148,869,981.32**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薪酬。

(2)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预计在 2011 年上半年发放。

(3) 本年度实际发放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1,479.68 万元。高级管理人员参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证监会令第 39 号）界定范围执行，不含境内分支机构负责人。

19、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7,134,240.61	172,160,217.24
营业税	8,995,675.33	27,733,059.06
城建税	625,084.01	1,922,118.57
教育费附加	438,909.87	948,706.28
个人所得税	8,681,839.08	46,611,736.40
投资者保护基金	12,177,013.25	18,307,724.06
其他税费	180,348.21	726,499.49
合计	108,233,110.36	268,410,061.10

年末应交税费月较年初下降 59.68%，主要系本年受股市行情影响公司利润总额下降，相应的税费减少所致。

20、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款项	90,615,977.24	76,207,544.93
代理兑付债券款	279,219.66	723,479.05
预提费用	9,029,724.97	12,490,672.94
期货风险准备金*注	6,726,158.06	5,638,160.54
合计	106,651,079.93	95,059,857.46

*注：系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本公司子公司国元海勤期货按当期手续费净收入 5% 提取的期货风险准备金。

(1) 应付款项明细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他应付款	90,615,977.24	100.00	76,207,544.93	100.00

(2) 年末应付款项余额中, 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1、股本

(1) 股东情况

单位: 万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比例 (%)	比例 (%)	增发	其他	小计	比例 (%)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196,410.0000	100.00	—	—	—	196,41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其他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96,410.0000	100.00	—	—	—	196,410.0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196,410.0000	100.00	—	—	—	196,410.0000	100.00

(2) 年末无限售流通股。

22、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9,875,504,533.14	—	—	9,875,504,533.14
其他资本公积:	-27,890,235.60	-81,516,361.44	42,203,651.98	-151,610,249.02
股权投资准备	33,543,804.91	9,612,272.36	35,208,620.44	7,947,456.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2,141,387.34	-152,428,737.44	-21,597,183.65	-212,972,941.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确认递延所得税	20,535,346.83	61,300,103.64	28,592,215.19	53,243,235.28
其他	172,000.00	—	—	172,000.00
合计	9,847,614,297.54	-81,516,361.44	42,203,651.98	9,723,894,284.12

23、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7,711,184.74	63,136,998.21	—	570,848,182.95

24、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02,689,979.61	63,136,998.21	—	565,826,977.82

25、交易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交易风险准备	461,679,735.23	63,136,998.21	—	524,816,733.44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24,195,100.65	2,047,868,480.10	
加: 本年净利润	562,713,826.04	924,981,113.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136,998.21	87,466,155.46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3,136,998.21	87,466,155.46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63,136,998.21	87,466,155.46	10%
对股东的分配	589,230,000.00	982,050,000.00	
其他	—	4,206,026.69	
年末未分配利润	1,508,267,932.06	1,724,195,100.65	

2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	792,282,737.38	1,226,289,527.89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277,314,117.30	249,032,613.57
保荐业务净收入	21,200,000.00	23,6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2,950,000.00	8,200,000.00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4,160,321.08	25,957,275.82
其他收入	331,000.00	269,359.00
合计	1,118,238,175.76	1,533,348,776.28

(1) 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代理买卖业务手续费收入	775,753,793.27	1,203,211,222.18
减：代理买卖业务手续费支出	3,407,613.47	1,756,540.79
经纪人佣金支出	32,888,305.38	41,272,552.78
资金三方存款费用	15,630,189.38	20,386,121.92
加：经纪业务席位净收入	66,739,205.97	83,395,445.84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	1,715,846.37	3,098,075.36
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	792,282,737.38	1,226,289,527.89

(2) 2011 年度省级行政区域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情况：

省份	机构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安徽地区	37	453,073,897.62	751,109,094.41
上海、江苏、浙江地区	12	96,325,231.39	139,830,609.80

广东地区	8	69,857,168.46	100,832,783.27
北京、天津地区*注	4	46,961,977.12	53,586,314.70
山东地区	5	59,303,821.42	95,878,842.51
辽宁地区	2	22,647,488.26	34,056,697.46
重庆地区	1	8,594,003.53	13,126,875.36
福建地区	2	1,883,544.42	578,319.94
湖南地区	1	1,209,694.76	205,952.64
河南地区	1	1,033,609.32	333.11
湖北地区	1	1,379,497.03	—
山西地区	1	1,981,376.04	—
贵州地区	1	83,787.25	—
江西地区	1	150,093.25	—
香港地区	1	27,797,547.51	37,083,704.69
合计	78	792,282,737.38	1,226,289,527.89

*注：包括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3)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股票承销净收入	265,848,385.30	221,358,866.44
其中：A 股	265,848,385.30	221,358,866.44
债券承销净收入	11,465,732.00	27,673,747.13
合计	277,314,117.30	249,032,613.57

(4)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8,600,000.00	4,000,000.00
其中：境内上市公司	3,600,000.00	2,500,000.00
其他	5,000,000.00	1,500,000.0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4,350,000.00	4,200,000.00
合计	12,950,000.00	8,200,000.00

(5)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黄山 1 号”限定性集合理财计划业务收入	3,394,958.82	6,719,149.95
“黄山 2 号”非限定性集合理财计划业务收入	2,572,553.51	3,864,875.26
“黄山 3 号”限定性集合理财计划业务收入	1,653,908.47	2,233,806.47
国元多策略中国机会基金	6,538,900.28	13,139,444.14
合计	14,160,321.08	25,957,275.82

28、利息净收入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u>利息收入</u>		
同业存款利息收入	525,011,566.41	362,945,926.24
买入返售资产利息收入	1,268,704.60	—
其他同业利息收入	1,697,633.75	32,814.24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45,299,488.13	8,438,530.92
利息收入合计	573,277,392.89	371,417,271.40
<u>利息支出：</u>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	—
客户利息支出	41,844,376.68	40,952,819.98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	—
同业贷款利息支出	—	—
其他利息支出	33,386.49	69,067.44
利息支出合计	41,877,763.17	41,021,887.42
利息净收入	531,399,629.72	330,395,383.98

(3) 利息净收入本年较上年增长 60.84%，主要系公司自有资金充足及新增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所致。

2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48,141.00	11,796,921.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766,759.49	116,369,077.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88,764.27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323,957.60	15,883,137.6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137,268.56	100,035,875.7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730,000.48	95,075,724.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32,783.02	77,097,452.82
其他	198,030.87	20,454.78
合计	161,176,940.06	416,467,408.18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徽商银行	11,625,721.00	11,625,721.00
其他	222,420.00	171,200.00
合计	11,848,141.00	11,796,921.00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766,759.49	116,369,077.54

(4) 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5) 投资收益本年较上年下降 61.30%，主要系本年受股市行情影响，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亏损所致。

3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761,908.66	-43,848,108.05
合计	-48,761,908.66	-43,848,108.05

31、其他业务收入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租赁收入	2,719,518.59	2,606,917.64

其他收入	10,213,495.22	2,792,258.90
合计	12,933,013.81	5,399,176.54

其他业务收入本年较上年增长 139.54%，主要系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增加所致。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营业税	63,165,483.63	90,878,320.74
城建税	4,395,188.33	6,219,402.48
教育费附加	3,095,157.92	3,492,933.70
其他	699,552.67	901,157.27
合计	71,355,382.55	101,491,814.19

33、业务及管理费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业务及管理费	986,937,922.94	929,553,184.13

业务及管理费前十大费用：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404,781,893.40	440,177,764.89
折旧费*1	77,694,477.28	48,893,575.52
租赁费	50,643,361.57	48,112,762.50
业务招待费	46,268,907.87	35,799,516.39
社会保险费	45,975,941.16	34,802,764.18
邮电通讯费	42,895,982.87	34,233,732.34
投资者保护基金*2	27,320,640.78	32,612,567.57
差旅费	19,623,150.71	17,486,843.97
职工福利费	18,014,520.70	19,061,719.92
住房公积金	16,844,665.51	14,318,009.68

*1 公司折旧费较上期增长 58.91%，主要系公司营业用房增加相应折旧增加所致。

*2 投资者保护基金：其中母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7]50 号文《关于印发〈证

券公司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07]268号文《关于发布实施〈证券公司分类监管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及证监会公告[2009]25号文《关于证券公司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事的补充规定》的规定，按照母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来源于期货公司的股权投资收益后的1.5%提取，本期母公司共计提26,672,605.87元；其他系期货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7号《关于期货交易所、期货公司缴纳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有关事项的规定》的规定，按照代理交易额的一定比例提取。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23,793,977.44	17,652,459.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9,361,820.81	960,000.00
合计	15,567,843.37	18,612,459.85

35、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开户费	3,668,159.66	3,814,664.01
转托管费	136,975.48	149,136.45
其他	414,608.28	63,893.91
合计	4,219,743.42	4,027,694.37

36、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414,716.65	172,158.40
政府补助	8,2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2,427,678.20	10,156,725.80
合计	11,042,394.85	15,328,884.20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来源和依据
----	------	------	-------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0	—	绍兴县财政局
扶持产业发展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	深圳市财政局
合计	8,200,000.00	5,000,000.00	

37、营业外支出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293,206.16	2,156,688.43
捐赠支出	1,850,000.00	2,610,000.00
罚款支出	8,700.31	32,372.72
违约和赔偿损失	264,577.68	11,521.86
滞纳金	7,807.14	1,504,175.73
其他	83,585.83	129,604.01
合计	4,507,877.12	6,444,362.75

本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下降 30.05%，主要系本年捐款支出减少所致。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9,293,141.7	298,352,133.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433,576.75	-27,033,665.27
合计	140,859,564.95	271,318,467.89

本年所得税费用较上年下降 48.08%，主要本年受股市行情影响公司利润总额下降，相应的税费减少所致。

39、其他综合收益

<u>项目</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76,917,656.79	5,423,209.2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2,707,888.45	-25,066,357.4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46,086,103.00	105,688,639.01
小计	-98,123,665.34	-75,199,072.33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5,596,348.08	195,550.05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25,596,348.08	195,550.05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599,796.29	-20,284,491.57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30,599,796.29	-20,284,491.57
合计	-154,319,809.71	-95,288,013.85

40、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金额</u>	<u>上年金额</u>
存出保证金收到的现金	13,780,408.32	—
提供租赁等服务收到的现金	2,719,518.59	2,606,917.64
收到的政府补助	8,2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6,841,004.41	7,534,802.80
合计	31,540,931.32	15,141,720.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金额</u>	<u>上年金额</u>
存出保证金支付的现金	—	25,463,909.15
融出资金支付的现金	288,627,080.80	287,316,672.98
租赁费	50,643,361.57	48,112,762.50
邮电通讯费	42,895,982.87	34,233,732.34
业务招待费	46,268,907.87	35,799,516.39
差旅费	19,623,150.71	17,486,843.97
其他	112,033,171.37	100,185,059.32

合计	560,091,655.19	548,598,496.65
-----------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现金及现金等价物</u>	<u>本年金额</u>	<u>上年金额</u>
一、现金	14,167,883,129.00	16,937,011,475.33
其中：库存现金	495,251.20	608,60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10,250,966.33	15,761,803,497.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857,136,911.47	1,174,599,375.65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7,883,129.00	16,937,011,475.33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认定为关联方。

2、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国元控股持有本公司 23.55% 的股权，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信托”）持有本公司 15.69% 的股权、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实业”）持有本公司 0.67% 的股权，合计持股比例为 39.91%。国元控股分别持有国元信托、国元实业 49.69%、100% 的股权，同时国元控股的总经理兼任国元信托的董事长，在行使本公司的表决权时国元控股、国元信托、国元实业为一致行动人。故国元控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u>公司名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实收资本</u>	<u>持股</u> <u>比例</u> <u>%</u>	<u>表决权</u> <u>比例</u> <u>%</u>	<u>年末</u> <u>净资产总额</u>	<u>本年营业收</u> <u>入总额</u>	<u>本年</u> <u>净利润</u>
国元证券 (香港)有 限公司	香港	证券经纪、 自营业务、 香港证券监 管机构许可	6 亿 港币	100	100	543,593,009.08	-42,659,517.98	-73,042,707.21
国元股权投 资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业务	10 亿 人民币	100	100	1,048,214,176.34	16,019,057.15	7,192,033.69

国元海勤有 限责任公司	北京	期货经纪业 务	2 亿 人民币	100	100	192,336,937.67	31,531,596.92	-2,805,482.49
----------------	----	------------	------------	-----	-----	----------------	---------------	---------------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长盛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深圳	基金管理业 务；发起设 立基金	1.5 亿 人民币	41%	41%	791,813,662.38	666,504,857.81	240,894,535.33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安徽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5) 关联方的组织机构代码

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996161-1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37022318-000-07-07-5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9296622-7
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71092409-9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1092415-2
安徽省粮油进出口（集团）公司	14894022-6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5851084-8

3、关联方交易

公司 2011 年通过向长盛基金出租交易席位取得租赁收入 23,854,947.55 元。

十、或有事项

1、2011 年 9 月 26 日，根据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1）深福法民二初字第 5674 号，对卜新光起诉国元证券深圳凤凰大厦营业部、国元证券深圳分

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侵害其出资人权益一案，驳回卜新光的起诉，公司一审胜诉未发生损失；卜新光再次提起上诉，2012年1月17日，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2）深中法商终字第33号终审裁定，驳回卜新光的起诉，公司终审胜诉，未发生损失。

2、2011年8月23日，根据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1）屯民一初字第00923号，对江育梁起诉国元证券黄山证券营业部侵害其店铺正常经营一案，要求公司恢复原状、赔偿损失5万元。公司败诉，法院判决恢复原状；此案公司已提起上诉，法院正在审理中。

3、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1、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1年末总股本1,964,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96,410,000.00元。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公司2012年1月1日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原会计估计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权益性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非暂时性持续下降，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下降幅度大于账面初始确认金额20%，并且一个月内难以恢复的，公司应将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变更后会计估计为：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单项金额重大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并且时间持续在12个月以上，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融出证券和已上市的直接投资形成的股权减值计提，比照以上办法执行。

此会计估计变更对 2011 年度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3、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2 年 3 月 18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公司融出资金规模为 575,943,753.78 元，融出证券规模为 4,918,072.80 元。

2、公司 2011 年度共发生公益性捐赠 185.00 万元，具体如下：

(1) 公司与青海玉树州曲麻莱县政府签订协议，设立“曲麻莱县国元证券高考奖学金”，从 2011 年至 2013 年 3 年间每年捐赠 40 万元。2011 年公司为此捐赠 40 万元的教育资助金。

(2) 公司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安徽财经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分别签订协议，设立“国元证券助学金”，从 2010 年至 2013 年 4 年间每年向 3 所学校捐赠 15 万元。2011 年公司为此捐赠 45.00 万元的教育资助金。

(3) 公司为河南省禹州市文殊镇希望小学图书馆的建设提供教育资助 95 万元。

(4) 公司向安徽韩再芬黄梅艺术基金会捐赠 5 万元。

3、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风险管理

1、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具体风险和在本报告期的具体表现

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有：市场风险、行业竞争风险、业务经营风险、法律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系统风险等，具体来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证券公司的金融资产随着市场系统性因素的不利波动发生损失的可能性。这些因素包括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行情高度相关，证券市场行情受宏观经济周期、宏观调控政策、投资者心理、其它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行情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市场风险全面影响着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的损益。当证券市场处于熊市时，公司的经纪、承销、自营、资产管理等业务都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存在未来收入和利润不稳定的风险。

（2）行业竞争风险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我国证券公司在资本规模、资金实力等方面上了一个新台阶，出现了一批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证券公司，而各地中小证券公司在地具有得天独厚的竞争优势，这种局面对公司的业务拓展构成一定障碍。另外，公司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还会受到商业银行和其他非金融机构向证券业渗透的挑战，从而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

（3）业务经营风险

业务经营风险是指证券公司从事经纪业务、股票承销、证券自营、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等业务时发生的风险。包括：

A、经纪业务风险

证券市场活跃程度是我国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的决定性因素，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投资者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经纪业务竞争日益激烈，证券公司佣金水平逐渐下降，这些市场环境的变化都对公司的经纪业务造成了不利影响，是公司经纪业务风险的主要成因。我国证券市场属于新兴市场，证券投资者的投机心理普遍较强，持仓时间一般较短，偏好频繁地进行交易。但随机构投资者队伍的不断壮大和投资者投资理念的逐步成熟，证券交易频率会有所下降，这将对公司经纪业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B、承销业务风险

证券公司对发行承销项目实行保荐制度后，在企业发行上市过程中承担的责任和风险也越来越大。公司存在因证券承销发行人员未能勤勉尽责或尽职调查不到位，公开招募文件信息披露在真实、准确、完整性方面不充分等过失受到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另外，在证券承销业务中，由于项目的承做周期长，发行企业的经营效益时常会有波动，存在对企业改制上市方案、经营前景判断失误、推荐企业发行证券失败的风险以及对二级市场的走势判断错误而大比例包销的风险。

C、自营业务风险

目前，我国上市公司的运作透明度仍有许多方面有待改善。由于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和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等原因致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不充分，甚至恶意欺骗投资者的事件时有发生，也会给公司的自营业务带来风险。此外，公司在选择证券投资品种时机决策不当、证券持仓集中度过高、自营业务交易系统发生故障等，也会对自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D、资产管理业务风险

由于国内证券市场投资品种较少，风险对冲机制不健全等原因，公司为客户设计资产组合方案时，可能会由于市场波动原因无法达到预期收益，从而产生损害公司信誉的风险。此外，在资产管理业务中由于操作不当而发生有悖资产管理合同或协议的事项，都可能会引起投资者的投诉，也会给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带来不利影响。根据《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证券公司在从事资产管理业务过程中不得向委托人承诺保底收益，但是由于我国证券市场竞争尚不规范，个别竞争对手可能会采取向客户承诺保底收益等不正当手段去争取客户，使公司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

E、金融创新业务风险

由于我国证券市场仍处于发展、规范阶段，受市场成熟度和政策环境的限制，金融创新处于尝试性探索过程中，证券公司难以进行大规模的金融创新，这将影响公司竞争力的提高。公司在尝试性进行金融创新探索过程中，由于对金融创新产品的研究深度不够，创新产品的设计存在缺陷，创新业务可能引发客户纠纷，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法律纠纷和信誉风险。同时，由于对创新业务的风险点认识不全面、对创新业务的风险大小估计不足、对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机制不健全、对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完善或执行不到位等，创新业务可能会给公司造成一定经济损失。

(4) 法律政策风险

法律政策风险是指由于违反有关法律、监管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等，以及因未适应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变化，导致公司遭受罚款、吊销资格、赔偿、合同损失或信誉受损的可能。监管部门法律体制与机制的建设与完善，较之综合治理前已经使证券市场的生存环境与行为模式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如果业务的管理和规范不能及时跟进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条例变化，一旦违反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公司可能会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等监管机构罚款、暂停或取消业务资格等行政处罚，甚至被托管或关闭。

(5) 流动性风险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不能及时变现和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而产生的风险。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源于其资产周转速度过低，也源于其资产负债结构的不匹配，导致公司不能按期偿付债务甚至经营难以为继。公司在业务经营中，一旦受宏观政策、市场情况变化、经营不力、信誉度下降等原因的影响，导致资金周转不灵、流通堵塞，不能及时获得足额融资款项，就会引起流动性风险。

《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市场行情的变动、业务经营中突发事件的发生等会影响到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的变化，如果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并且不能及时调整资产结构，使得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机构的标准范围，则将会导致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严重时可能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给业务经营及声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6) 主要风险因素在本报告期内的表现

本公司报告期内，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因市场价格变化发生公允价值的波动；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根据债务人的经营情况，对应收帐款充分计提了坏帐准备；实时监控净资本状况，始终保持净资本充足，没有产生流动性风险；加强执行并着力完善各项制度和流程，没有产生对公司有实质性影响的操作风险。

2、公司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或拟）采取多种措施，对风险进行管理：

(1)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运行规范、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自设立以来注重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已形成比较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按照《公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并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已建立环境控制、风险控制、业务控制、自有资金和财会系统管理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人力资源与薪酬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的管理等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不断调整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划分了各层的职能：

A、本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了所有股东能够依法充分行使权利。

B、本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程序，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C、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D、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并将之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以确保本公司能够对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联的各种风险实施有效的管理。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合规性控制，对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工作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发展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进行研究预测，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计划。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

E、本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实施具体经营业务，管理公司日常事务。为更好地对公司日常事务进行管理和协调，公司管理层设立了资产配置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绩效考核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信息技术治理委员会和投行项目内核小组等非常设议事机构。

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的规定，公司聘任了合规总监，设立了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的合规管理部、风险监管部和稽核部，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检查部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按事前、事中、事后监督设立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的合规管理部、风险监管部和稽核部。合规管理部负责督导和协助经理层有效管理合规风险，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履行合规支持和合规控制职责。风险监管部负责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和策略的研究，制订业务运行、业务创新中的风险管理制度，对经营活动、业务开展的事前和事中风险点或风险监管项目实施监控与管理，构建风险计量评判模型、综合评估风险收益的效率和绩效，定期报告、修正偏差以达到风险的分担、转移、整合和消除。稽核部负责对公司以及所属机构的业务、财务、会计及其他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效益性、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及其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定期审计公司各主要业务风险管理过程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各内控部门对董事会负责，并同时向公司经营管理层、监事会和合规总监报告公司风险管理的情况。

(2) 公司 2009 年成功募集了 960,132 万元，增加了资本实力，扩大了传统业务和创新业务的规模，夯实了公司发展基础和抗风险能力。

(3) 持续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A、持续坚持科学的风险管理理念，正确处理好业务发展和公司风险承受能力之间的关系，牢固树立起稳健经营的理念，不断地在公司内部强化纪律和风险意识。一方面自上而下地推动风险的警示教育；另一方面在对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作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形成系统的风险控制制度，让每一位员工认识到自身的工作岗位上可能存在的风险，时刻警觉，形成防范风险的第一道屏障。同时使风险管理策略具备灵活性，以适应市场不断变化的需要。

B、继续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公司对各种风险能够识别、监控和综合管理。
①完善风险管理组织，梳理风险监管流程；②对公司整体风险监管流程进行定期的审核；③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由定量分析工具来支持；④明确经营风险容忍程度，定期进行检讨以确保公司的风险承受与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以及现在和预期的市场条件相一致；⑤在职责和分工明确的情况下，保持业务、行政管理和风险管理之间的美好沟通和协调。

C、完善和提高风险管理技术水平。公司运用现代化的风险管理技术，形成组织严密并能适时对风险进行监控的综合风险管理和控制模型。

D、整合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架构体系，持续加强制度的健全性和完善性，以保证管理工作富有效率地运转。公司将持续通过部门自查、他查等方式，及时关注环境变化，修正缺陷，持续保持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E、优化监督制衡机制，加大合规检查力度，充分运用绩效考核奖惩、培训教育等工具，有效提高制度执行力，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得到有效实现。

F、完善信息技术系统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信息技术投入，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对内部控制的支持作用，将更多的定量化指标通过系统设定，实现自动控制，防范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增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盛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363,001,992.82	—	363,001,992.82	367,731,581.41	—	367,731,581.41

国元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534,778,500.00	—	534,778,500.00	534,778,500.00	—	534,778,500.00
国元海勤期货有限公司	317,823,995.33	—	317,823,995.33	217,823,995.33	—	217,823,995.33
国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徽商银行	159,596,329.18	—	159,596,329.18	159,596,329.18	—	159,596,329.18
其他法人股	6,846,209.60	433,209.60	6,413,000.00	6,846,209.60	433,209.60	6,413,000.00
合计	2,382,047,026.93	433,209.60	2,381,613,817.33	1,786,776,615.52	433,209.60	1,786,343,405.92

(2) 长期投资情况

<u>被投资单位</u>	<u>核算方法</u>	<u>投资成本</u>	<u>年初余额</u>	<u>增减变动</u>	<u>年末余额</u>
长盛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3,279,218.56	367,731,581.41	-4,729,588.59	363,001,992.82
国元证券（香港） 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4,778,500.00	534,778,500.00	—	534,778,500.00
国元海勤期货 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7,823,995.33	217,823,995.33	100,000,000.00	317,823,995.33
国元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徽商银行	成本法	159,596,329.18	159,596,329.18	—	159,596,329.18
其他法人股	成本法	6,846,209.60	6,846,209.60	—	6,846,209.60
合计		1,622,324,252.67	1,786,776,615.52	595,270,411.41	2,382,047,026.93

<u>被投资单位</u>	<u>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u>	<u>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 权比例 (%)</u>	<u>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u>	<u>减值准备</u>	<u>本年 计提 减值 准备</u>	<u>本年现金 红利</u>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41.00	41.00	—	—	—	77,900,000.00
国元证券（香港）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国元海勤期货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国元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徽商银行	1.42	1.42	—	—	—	11,625,721.00
其他法人股	—	—	—	433,209.60	—	26,720.00
合计				433,209.60		89,552,441.00

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52,441.00	11,796,921.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766,759.49	116,369,077.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6,558,851.49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323,957.60	15,883,137.6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153,843.90	100,035,875.7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240,356.83	91,400,72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32,783.02	76,867,309.72
其他	177,132.75	20,454.78
合计	153,566,560.93	418,932,351.77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徽商银行	11,625,721.00	11,625,721.00
国元期货有限公司	—	—
其他法人股	126,720.00	171,200.00
合计	11,752,441.00	11,796,921.00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8,766,759.49	116,369,077.54

(4) 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十六、财务报告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计算表（合并报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78,489.51	-1,984,530.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00,000.00	5,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007.24	5,869,051.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6,534,517.73	8,884,521.45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35,581.22	2,597,174.30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373,233.4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98,936.51	5,914,113.7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第14条规定：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视为非经常性

损益项目。由于本公司属于金融行业中的证券业，主要的业务经营范围为：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业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等。因此本公司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项目，不在非经常性损益计算表中列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合并报表）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本年每股收益 (元)		上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上年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0	0.29	0.29	6.25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7	0.28	0.28	6.21	0.47	0.47

上述数据根据以下的公式计算得出：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S_0+S_1+S_i\times M_i\div M_0-S_j\times M_j\div M_0-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折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因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3、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2 年 3 月 17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民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司开铭

日期：2012 年 3 月 17 日

日期：2012 年 3 月 17 日

日期：2012 年 3 月 17 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公司章程》。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风良志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日